

公司代码：688252

公司简称：天德钰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四、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Kwang Ting Cheng	因公出差	李长霞

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郭英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黎凤宪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天德钰	指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钰科技	指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捷达	指	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捷达	指	合肥捷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厦门天德钰	指	厦门天德钰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分公司	指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香港捷达台湾分公司	指	香港商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即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胜薪科技	指	胜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捷达	指	捷达创新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注销）
境内	指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有主权的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以及台湾省之外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土
汇红投资	指	共青城汇红投资有限公司
盛红投资	指	共青城盛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飞红投资	指	共青城飞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群志	指	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恒丰有限	指	恒丰有限公司（Ever Harvest Limited）
元禾璞华	指	江苏惠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民芯启元	指	青岛民芯启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汾湖勤合	指	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摩勤智能	指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和集成	指	厦门联和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旗昌投资	指	深圳市旗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航坪山	指	深圳中航坪山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山中航	指	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钰贤齐	指	温州中钰贤齐智能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元湛	指	嘉兴元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KWANG TING CHENG（郑光廷）	指	公司独立董事郑光廷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科创板注册管理办法》	指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
芯片、集成电路、IC	指	Integrated Circuit, 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 采用一定的半导体制作工艺, 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组件通过一定的布线方法连接在一起, 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 并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芯片或介质基片上, 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 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晶圆	指	Wafer, 指经过特定工艺加工, 具备特定电路功能的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圆片, 经切割、封装等工艺后可制作成 IC 成品
整合型单芯片	指	Gate、Source、T-CON 功能整合在一颗芯片
芯片设计	指	包括电路功能设计、结构设计、电路设计及仿真、版图设计、绘制和验证, 以及后续处理过程等流程的集成电路设计过程
芯片封装	指	把晶圆上的半导体集成电路, 用导线及各种连接方式, 加工成含外壳和管脚的可供使用的芯片成品, 起着安放、固定、密封、保护芯片和增强电热性能的作用
芯片测试	指	集成电路晶圆测试、成品测试、可靠性试验和失效分析等工作
光罩	指	Mask, 指覆盖整个晶圆并布满集成电路图像的铬金属薄膜的石英玻璃片, 在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过程中, 用于通过光蚀刻技术在半导体上形成图型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的集成电路企业经营模式, 采用该模式的厂商仅进行芯片的设计、研发、应用和销售, 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外包给专业的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厂商
a-Si	指	非晶硅技术, 为液晶显示屏所使用的薄膜晶体管技术, 具有技术简单、成本低廉的特点
IGZO	指	Indium Gallium Zinc Oxide, 为液晶显示屏所使用的薄膜晶体管技术, 具有迁移率高、均一性好、透明、制作工艺简单等优点
LTPS	指	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 (低温多晶硅技术) 为液晶显示屏所使用的薄膜晶体管技术, 是非晶硅经过镭射光均匀照射后非晶硅吸收内部原子发生能级跃迁形变成多晶结构而形成的, 该技术下的显示器件分辨率更高、反映速度更快、亮度更高
AMOLED	指	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 Emitting Diode, 中文名称为有源矩阵有机发光二极管, 为新一代显示技术
SMA	指	Shape Memory Alloy (形变记忆合金), 为新一代智能手机摄像头马达技术, 该技术下, 合金被制作成极细的金属丝, 因此在很微弱的电流下也能很快的响应形变, 从而推动马达移动
AFE	指	Analog Front End (模拟前端), 用于处理信号源给出的模拟信号
TDDI	指	触控与显示驱动器集成, 智能手机的触控和显示功能一般由两块芯片独立控制, 而 TDDI 将触控芯片与显示芯片整合进单一芯片中
OLED	指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 (有机电致发光显示), 是指有机半导体材料和发光材料在电场驱动下, 通过载流子注入和复合导致发光的现象, 以及以此原理制程的激光显示屏
BUMP	指	凸块
MCU	指	Microcontroller Unit (微控制单元), 是把中央处理器的频率与规格做适当缩减, 并将内存、计数器、USB、A/D 转换、UART、PLC、DMA 等周边接口, 甚至 LCD 驱动电路都整合在单一芯片上, 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 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德钰
公司的外文名称	Jadar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英麟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西座901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西座901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www.tdytech.com
电子信箱	info@jadard.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邓玲玲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西座901
电话	0755-29192958
传真	0755-29192958-8606
电子信箱	ir@jadard.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德钰	688252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子民、陈炜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恢宇、禹明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9月27日-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营业收入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7.40	560,946,843.10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7.40	560,946,84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60.59	60,745,67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141,176.31	323,940,197.22	-61.06	49,480,03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552.70	148,150,881.25	-76.72	150,208,726.82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13,609,266.43	880,967,384.84	105.87	546,401,548.41
总资产	2,062,745,779.46	1,107,898,536.28	86.19	678,629,515.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5	0.90	-61.11	0.26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35	0.90	-61.11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34	0.89	-61.80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34	47.20	减少35.86个百分点	39.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02	46.43	减少35.41个百分点	32.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12.49	11.76	增加0.73个百分点	10.08
------------------	-------	-------	------------	-------

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19,831.24 万元, 同比增长 7.40%。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978.48 万元, 同比减少 6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14.12 万元, 同比减少 61.0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受宏观环境不确定因素影响, 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 智能手机行业景气度降低, 且行业库存情况处于高位, 市场销库存现象使得产品价格竞争激烈, 致使毛利率有所下降。

2022 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为 0.35 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1.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34 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1.80%, 主要原因是净利润下降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35.86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净利润下滑、且于报告期内完成公开发行导致净资产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9,941,343.79	359,011,417.84	294,177,584.10	255,182,00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29,387.59	88,168,908.12	11,279,460.98	-26,692,995.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6,331,639.78	88,103,099.90	10,048,298.77	-28,341,86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94,587.33	2,462,120.06	3,379,357.98	54,744,661.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	----------	------------	----------	----------

		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009.34		6,390.17	-97.1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8,755.10		9,263,756.05	14,642,507.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5,561.6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469.37		-1,999,999.64	13,115.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2,630.43		1,891,883.39	3,605,444.3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3,643,584.70		5,378,263.19	11,265,643.0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9,83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78.4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60.59%。其中智能移动终端显示驱动芯片产品线实现收入 92,908.1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22%；电子价签驱动芯片产品线实现收入 21,394.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1.08%；快充协议芯片产品线实现收入 3,762.1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5.50%；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品线实现收入 1,261.9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73.77%。

（一）显示驱动芯片持续增长，主力产品 TDDI 快速成长

公司显示驱动芯片营收增长主要是主力产品 TDDI（触控与显示驱动集成芯片）快速成长。TDDI 产品市场份额快速扩大主要原因是公司 TDDI 技术先进，产品性能规格领先，并且获得了全球主流手机品牌的认可，公司产品已成功进入三星、VIVO 和 OPPO 的供应链。

公司 TDDI 芯片涵盖 HD、FHD 分辨率，并支持下沉式窄边框等面板的应用。领先性能表现在刷新率方面达到最高支持 165Hz，拥有高触控采样率，支持高通 Q-Sync 技术、支持 D-PHY 和 C-PHY，达到省电的效果，配合处理器不同的应用或操作模式，动态调整显示帧率，兼具使用体验及省电需求，并且内建智能型频率调节电路，依应用需求动态调整，兼顾用户体验及省电效果的集成度较高的芯片。

显示驱动芯片除了主力产品 TDDI，公司还完成了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的布局。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穿戴产品已经量产，在手机的布局上，公司已经跟终端客户和屏厂在合作开发中。

在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技术上，公司持续进行显示驱动芯片技术算法发展及补偿内存共享设计，达到降低成本，并减小 IC 体积，优化产品结构及空间设计。内建电源压降侦测电路，并进行显示补偿，使显示效果具有一致性，提升显示屏生产良率。透过算法 Demura 外部补偿技术，改善 OLED 显示面板画质；内建 SPR 即子像素渲染技术 (SPR, Sub-Pixel Rendering)，可以用更少的子像素来实现更高分辨率的显示，符合高端 AMOLED 驱动芯片技术需求及 AMOLED 驱动芯片产品的完整布局。

（二）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ESL）持续快速成长

在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领域，公司紧跟产业趋势，抢抓行业机遇，实现了小尺寸双色、三色、四色电子纸的产业化，开展了电子纸多色显示技术、超薄柔性可拉伸电子纸显示及触控模组、中尺寸/大尺寸电子纸模组等研究，针对电子纸行业发展痛点，加强研发投入，丰富公司电子纸模组产品系列，进一步增强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新产品开发 AIOT 物联网最佳显示屏技术：公司新创“RF 波能源采集”技术，利用“RF 波能源采集”实现自发电，电子价签芯片无须电池即可显示的电子纸显示屏技术。

在电子价签显示技术优势上，公司电子价签芯片具有较强的电气异常侦测功能，可主动侦测回传电子价签电路组件损坏电压异常；电子价签芯片在每次更换数据时可主动侦测电子价签是否有外力造成破损并及时上报；电子价签芯片内建了精密温度传感器，可以精确感测-55~125℃环境温度，让电子价签在不同环境都有最佳的显示效果，以达到降低成本、节省功耗、提高效率的目的，为公司带来持续增长的订单需求。

（三）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创新研发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达 1.5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7%，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2.49%。公司持续稳定地加大在各产品领域的研发投入，为产品升级及新产品的研发提供充分的保障，各产品线竞争力稳步提升。公司十分重视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建立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不断创新研发机制，以增强公司在产业中的核心竞争力。作为采用 Fabless 业务模式的芯片设计公司，研发能力是重要的核心竞争力，各产品线技术研发部门为公司组织架构中的核心部门。公司高度注重技术保护和人才培养，为后续发展进行人才战略布局。

（四）优化供应链管理、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的前端把控，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对供应商的选择及管理进行规范。针对新增供应商，公司通过新供应商调查、初评、评鉴、试产等方式对新增供应商的基本资质、供货质量等进行评价，针对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册。公司现与行业内知名的供应商如晶合、台积电、世界先进、联芯、新汇成、顾邦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供应链稳定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充分发挥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也有利于公司进行成本控制，为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提供长期有利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专注于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整合型单芯片研发、设计、销售的企业。通过长期的研发投入与雄厚的技术积累，使公司不断拓展各产品线及应用领域。公司目前拥有智能移动终端显示驱动芯片（含触控与显示驱动集成芯片）、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快充协议芯片和电子价签驱动芯片四类主要产品。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优异的客户服务能力，积累了良好的国内外终端客户资源。目前，公司产品应用领域覆盖移动手机、平板、智能音箱、智能穿戴、快充/移动电源、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领域，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可以满足上述应用领域的多样化需求。公司注重与下游模组厂、面板厂、系统厂及终端客户的合作及服务。已与 BOE、群创光电、华星光电、合力泰、国显科技、星源电子、华勤通讯、闻泰科技、龙旗通讯等知名下游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三星、VIVO、OPPO、华为、荣耀等手机品牌；亚马逊、谷歌、百度、小米等平板、智能音箱客户；360、Tik Tok 等智能穿戴客户。

目前公司智能移动终端显示驱动芯片、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快充协议芯片和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四大产品线，具体产品包括以下部分：

业务	产品名称	主要功能	应用领域
显示驱动芯片	触控和显示驱动集成芯片（TDDI）	整合型触控与显示驱动集成芯片（TDDI）	手机、平板、智能音箱、智能穿戴等。
	显示驱动芯片（DDIC）	显示驱动芯片是显示面板的主要控制组件，其作用原理为通过接收控制芯片输出的指令，决定施加何种程度的电压到每个像素的晶体管，从而改变液晶分子排列/扭转程度，藉由每个像素的透光率高低实现色彩变化，进而构成显示画面。	
	AMOLED DDIC	AMOLED DDIC 主要通过向 OLED 单元背后的薄膜晶体管发送指令的方式，实现对 OLED 发光单元的开关控制。	AMOLED 智能穿戴、智能手机
电子标签驱动芯片	电子标签驱动芯片	电子标签显示主要基于电子墨水技术，电子墨水由数百万个微胶囊构成，每个微胶囊里均包含带正负电荷的电泳粒子。在电压	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的作用下，电泳粒子会根据正负电压的变化移动聚集，从而显示不同颜色。公司的电子标签驱动芯片具有色域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是实现手机摄像头自动对焦的核心组件，其主要原理是在一个永久磁场内，通过改变音圈马达内线圈的直流电流大小，来控制弹簧片的拉伸位置，进而调节镜头位置，实现自动对焦。其作用原理	手机摄像头
快充协议芯片	快充协议芯片	快充技术是一种能够在短时间内迅速充电达到电池能够存储的电量，并且不会对电池寿命造成负面影响的技术。公司深耕快充协议芯片领域多年，拥有多款	手机、平板、移动电源、旅充、墙充、排插等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致力于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整合型单芯片的研发、设计及销售。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专注于产品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环节，产品生产及封装测试分别由晶圆生产企业及封装测试企业完成。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主营业务为移动智能终端领域整合型单芯片的研发、设计及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第 65 大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20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

2. 行业发展阶段及基本特点

(1) 显示驱动芯片市场

随着物联网、5G 通信、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技术的不断成熟，消费电子、工业控制、汽车电子、医疗电子、智能制造等集成电路主要下游制造行业的产业升级进程加快，中国显示驱动芯片市场规模快速增长，从 2017 年的 118.3 亿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452.9 亿元。2022 年下半年因手机等消费电子显示驱动芯片需求低迷，市场规模降至约 368.2 亿元。未来随着 OLED 领域和车载领域应用需求的增长，市场规模预计将平稳恢复至 403.9 亿元。

(2) 电子价签市场

随着门店数字化需求的提升，电子价签市场发展迎来良好的机遇。据 Business Wire 预测，未来全球电子价签市场规模将保持 16.85% 的复合年均增长率，2022 年市场规模达到 669.8 亿美元。

随着市场的需求量不断增加，电子价签是传统连锁商超数字化发展的趋势，大量传统的商超进行数字化改造中，不可能去部署电源线路。因此，LCD 液晶屏电子价签在现有存量商超门店中不具备很好的使用条件，而无需外接电源又可长时间使用的基于电子纸的电子价签是商超门店的最优选择。应对市场对于彩色的需求，2022 年将全面批量供应黑白红黄四色电子纸模组，2023 年将升级为 7 种基色组合成全彩色的电子纸显示模组。此后，电子价签将逐渐过渡到全彩色阶段。

(3) 快充协议芯片市场

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产业的发展，工业电子设备、消费电子设备的种类或将愈加丰富，对电子设备的充电效率要求也将进一步提高，在节能、环保、增效等需求下将带动快充协议芯片市场的同步增长，快充协议芯片在全球范围内拥有较为广阔的市场空间。

近年来，随着能效和功耗在电子产品设计的重要性逐步提高，新式电池材料的不断研究拓展，以及消费者更多地追求快充速充，快充协议芯片的地位越来越高。据中信证券研究所统计，全球快充市场规模在 2025 年预计将增长约为 190 亿美元，市场潜力巨大。

(4)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市场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市场规模及需求的稳定增长，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市场规模稳步攀升。据 Frost & Sullivan 统计，2014 年到 2022 年期间，全球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市场规模由 1.20 亿美元增长至 2.50 亿美元。预计 2023 年将达到 2.73 亿美元。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专注于移动智能终端领域的整合型单芯片研发、设计。通过新技术投入与市场开拓，在相关业务领域里已具备较强的产业优势。公司紧密围绕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单芯片进行新产品线布局，包括核心技术上的研发：智能物联网、记忆金属光学、AMOLED 屏驱动芯片、下沉式 TDDI，分别覆盖移动智能终端显示、摄像、充电、物联等领域。公司产品线创新均围绕

移动智能终端进行，能够最大程度提高内部技术协同、客户协同及管理协同，提高公司整体新产业的运营效率。丰富的产品线亦有助于公司丰富客户结构，同时可以避免因单一产品市场发生变化带来的风险，有助于公司提高风险抵抗能力，实现持续稳定的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深耕移动智能终端领域整合型单芯片的研发多年，秉持研发设计与技术实现方法结合的理念，通过积累特有核心技术，以提升产品的效能和价值，进而满足产品差异化需求，持续保持创新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公司技术创新如下：

创新突破一：智能物联网最佳显示屏技术

电子价签“RF 波能源采集”技术，利用“RF 波能源采集”实现芯片自发电，无须电池即可显示的电子纸显示屏，公司创新突破，实现“RF 波能源采集”技术，通过微小能量的收集达到系统自维持运行电能需求，无须电池等外部供电设备，进而由微处理器（MCU）和电源管理单元（PMU）控制显示装置成像。为进一步降低功耗，公司自主研发核心算法，可降低电子价签的刷新频次，大幅延长电子价签的续航时间。上述前沿技术使公司的电子价签芯片可以达到智能物联网（AIOT）最佳显示效果。

创新突破二：下沉式 TDDI

根据分辨率的不同，TDDI 芯片主要分为 HD TDDI（高清分辨率显示触控整合芯片）和 FHD TDDI（全高清分辨率显示触控整合芯片）。同时为了进一步缩小芯片尺寸以实现智能手机四边窄边框的设计，一种新的下沉式 BUMP 设计的 TDDI 产品开始逐步成为市场发展趋势。对于芯片设计来说，FHD 分辨率需要输出的信号通道数要远高于 HD 分辨率产品，因此其设计难度相对较大，下沉式 TDDI 是近年来出现的新的设计概念，公司下沉式 TDDI 产品 2022 年已实现量产。

创新突破三：AMOLED 屏驱动芯片自研技术方案

公司 2022 年开发的 AMOLED 屏驱动芯片，主要应用于智能穿戴领域，技术优势在于透过内存嵌入数字钟与自走钟，无须一直透过 AP 端发送讯号，达到低功耗，实现极低功耗；同时透过电路设计可有效减少外部零组件，从原本的 19C2D 可缩减到 14C1D，可降低总成本。

创新突破四：记忆金属光学防抖技术

公司基于闭环马达驱动芯片的光学防抖马达驱动芯片的方案为客户实现大幅度成本的降低，以更小的体积和更低的功耗实现更好的防抖效果。此方案优点（1）实现光学防抖技术渗透到中阶机种；（2）将 X、Y 两轴方向用 close loop VCM 技术实现防抖；（3）协助摄像头模组行业内光学防抖马达大量生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本报告期内，公司共拥有专利 54 项，其中发明专利 50 项，实用新型专利 4 项，发明专利中在中国境内授权的有 24 项、在中国台湾授权的有 18 项，在美国授权的有 8 项。此外，公司拥有布图设计 75 项，软件著作权 31 项。凭借优异的研发能力和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产品具有质量稳定、性能优异、降低客户成本等多种优势，为公司扩大产品影响力、提升市场份额具有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	19	0	5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2	4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45	23	55	31
其他	0	0	0	0
合计	47	42	57	85

3.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219	1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69.97	67.5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163.14	11,539.69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55.54	58.2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15
本科	80
专科	19
高中及以下	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67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85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60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7
60 岁及以上	0

备注：人数是全年加权平均数

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14.07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14.0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49	11.76	增加0.73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JD6622	1,188.00	570.13	570.13	在研	内置 MCU 高集成 PD 控制器, 支持二组 USB Type-c, 外围简洁, 设计简单, 支持 USB PD3.1 EPR-140W(28V/5A)、AVS、UFCS、QC5.0(向下兼容)、SCP、FCP 等快充协议。	国内先进	手机、平板、移动电源、旅充、墙充、排插等充电装置
2	JD6642	500.00	1,224.87	1,755.12	在研	Aphia-side 目前验证中, 以单口 20W 为目标市场, 主要提供低成本与高集成整套方案(ACDC+同步+协议)。	国内先进	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3	JD6608A	331.00	189.05	189.05	在研	Default 电压 2.8V 或 5V, 更弹性且新增符合市场的 PDO table, 采用 SOT23-6 封装, 具有成本低体积小特性, 主要针对 20W/30W 充电器与车充产品。	国内先进	手机、平板、移动电源、旅充、墙充、排插等充电装置
4	JD79667A	1,553.00	887.18	887.18	在研	E5 四色电子标签驱动芯片, 2023 年开始也将陆续取代三色电子标签市场, 高分 3 吋以上应用。	国内先进	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5	JD79661A	1,800.00	298.43	552.03	在研	E5 四色电子标签驱动芯片, 2023	国内	智能零售、

						年开始也将陆续取代三色电子标签市场，普清 3 吋以下应用。	先进	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6	JD79700A	900.00	325.09	1,464.21	在研	无线充电电子标签驱动芯片，搭载 UHF & NFC 不同传输距离，能稳定供应操作能量不间断，扩展更多电子纸场景应用（物流、银联卡等）。	国内先进	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7	JD79650A	531.00	303.28	303.28	在研	E4 3 色电子标签驱动芯片缩小版-产品体积做小，并与供应链议价，来达到低成本以扩展市场，并维持一定毛利。	国内先进	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
8	JD9635	9,751.00	4,179.05	4,179.05	在研	针对文字边缘色偏问题，采用可编程矩阵外参方式并内建智能判别图案进行渗色补偿；采用高倍率压缩做为摄像采集处理后的资料储存传输方式，衍算法进行反斑纹补偿。	国内先进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9	JD9365TF	881.00	704.44	704.44	在研	支持 A-Si 玻璃高刷新率 (15Hz~120Hz) 以及高报点率 (240Hz)，优化 AFE 架构提升触控效能；并透过动态帧率功能达到功耗节能；另下沈式 pad 设计，为终端客户提供 HD 占屏率的解决方案。	国内先进	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
10	JD9366TP	6,349.00	2,721.13	2,721.13	在研	研发 A-Si/LTPS/IGZO 玻璃高刷新率 (15Hz~144Hz) 以及高报点率 (240Hz)，优化 AFE 架构以及算法处理来提升触控效能；兼容各家专属主动笔协议，为终端客户提供平板大屏的解决方案。	国内先进	平板/智能音箱、智能工控等显示屏芯片
11	JD9853	1,120.00	559.76	559.76	在研	研发穿戴窄边框设计，兼容 QSPI/SPI/MCU/RGB 接口，并透过动态帧率功能达到功耗节能；且设计水平垂直双滚动功能，为终端客户提供多面向的解决方案。	国内先进	智能手机、智能穿戴等消费电子
12	JD1730	1,300.00	51.33	1,021.07	在研	研发分区调光桥接芯片，达到高对比，高亮度，实现 HDR 指标，业界唯一具备双接口 eDP to MIPI, MIPI to MIPI 设计。	国内先进	智能平板/智能音箱等消费电子
13	JD5558	400.00	270.14	491.81	在研	基于先进算法，开发专用于记忆金属材料的微型马达 OIS 驱动 IC，填补国内 SMA 驱动空白。	国内先进	手机摄像头等消费电子
14	JD5525	563.00	375.48	375.48	在研	根据行业特征，研究新的 Hall sensor 架构、数字算法、模拟电路、实现闭环音圈马达驱动的高性能。	国内先进	手机摄像头等消费电子
合计	/	27,167.00	12,659.36	15,773.74	/	/	/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能力优势

作为采用 Fabless 业务模式的芯片设计公司，研发能力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各产品线技术研发为公司组织架构中的核心部门。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高达 1.5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07%。公司持续稳定地加大各产品领域的研发投入，为产品升级迭代及产品创新的研发提供充分的保障。

2、核心技术优势

(1) 智能移动终端显示驱动芯片（TFT-LCD/TDDI/AMOLED）：“三高一小”

公司显示驱动芯片技术可有效减少外部电路元件、降低显示驱动的功耗、在缩减芯片面积的同时实现高分辨率和更高影像质量，可以实现手机、平板等“窄边框”、“全面屏”等美观设计，提升手机续航时间，实现手机 2K 或 4K 显示分辨率等；在高分辨率、高刷新率、高触控采样率（TDDI 产品性能指标）方面业内领先，芯片面积可做到最小。

(2) 电子价签驱动芯片（ESL）：全方位技术支持

公司电子价签显示技术可提升电子价签的画面更新速度，降低显像驱动功耗，可以实现更丰富色彩的画面，可以提升电子价签整体续航时间，同时支援一秒内快速刷屏、支持三色和四色显示，支持低压电子纸、无线充电、支持产品薄型化设计。

(3)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VCM）：先进算法

自研 close loop VCM 驱动芯片的 APID 算法，可致动镜头快速到达命令位置、具备业内领先的马达容错率、缩短马达恢复稳定状态的时间、防止镜头震荡干扰，提升拍摄速度，实现快速对焦并呈现清晰明亮的照片画面。

(4) 快充协议芯片（QC/PD）：缩小体积（氮化镓）

公司最新研发的 USB PD 协议芯片控制器，可以通过调节 RPDO 脚阻值来设定 18W/20W/25W/27W 四个 PDO 档位，以及 3.3V-5.9V/3A、3.3V-11V/2.25A、3.3V-11V/2.45A 三组 PPS 档位，并且不同功率档位可以共享协议小板，简化设计和开发流程，提高适配性，符合快速变化的快充市场需求。

3、人才和团队优势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219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69.97%，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3 人。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均具有多年丰富的行业从业经历和研发经验。供应链管理团队、生产管理团队、销售管理团队、市场管理团队的核心成员均在集成电路行业领域耕耘多年，具有

专业的学术背景和丰富的行业经验，能够有效保证公司生产、采购、销售、市场等多方面的稳定高效运营，保证了公司能够提供更好品质的产品、更高质量的服务，以及更快的获取市场信息，保证公司经营决策的及时性及高效性。

（二）、覆盖全球优质客户

公司凭借稳定的产品质量、优异的客户服务能力，积累了良好的国内外终端客户资源。目前，公司产品应用领域覆盖移动手机、平板、智能音箱、智能穿戴、快充/移动电源、智能零售、智慧办公、智慧医疗等领域，公司产品种类丰富，可以满足上述应用领域的多样化需求。公司注重与下游模组厂、面板厂、系统厂及终端客户的合作及服务，已与 BOE、群创光电、华星光电、合力泰、清越电子、国显科技、星源电子、华勤通讯、闻泰科技、龙旗通讯等知名下游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三星、VIVO、OPPO、华为、荣耀等手机品牌；亚马逊、谷歌、百度、小米等平板、智能音箱客户；360、Tik Tok 等智能穿戴客户。

优质的全球客户资源，有利于公司扩大现有产品业务规模及更快的推出新技术、新产品，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消费电子市场需求疲软，智能手机行业景气度降低，行业库存水位居高不下，供需关系变化使得产品价格竞争激烈，致使毛利率有所下降，导致业绩下滑。预计未来受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业绩保持持续增长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市场景气度无法回升，终端市场销售不佳，订单减少，市场库存消化较慢，将导致价格竞争更加激烈，业绩有继续下滑的风险。

（三）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 5G、物联网等技术的普及，电子产品性能日益提升且需求日益多样化，对芯片产品的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公司未能及时捕捉市场需求，或未能及时进行技术创新、开发出新产品，将面临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的风险，或对公司未来发展及竞争力产生不利影响。

2、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

为紧抓市场需求、加强终端客户导入力度，公司需要持续升级现有产品并开发新产品。产品的持续开发需投入大量的人力及财力，若公司对市场需求方向或技术方向发生误判，或研发过程中未对关键技术实现突破、研发结果未能达到预期效果，则存在研发失败的风险，进而无法收回前期研发投入，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为技术密集型行业，核心技术是行业内企业保持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对企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尽管公司已经建立完善的人才制度，但仍存在因日常研发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等导致的潜在的技术泄密风险，进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经营风险主要来源于市场价格竞争以及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因素。

1、显示驱动相关领域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随着国内液晶显示行业快速发展，显示驱动 IC 相关市场的竞争日趋激烈，同行业企业加速技术升级、产品优化。若未来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水平可能下滑，若公司未能及时推出新产品、提高管理水平以应对市场竞争，则存在因市场竞争加剧导致盈利下滑的风险。

2、晶圆供应周期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作为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采用Fabless经营模式，将晶圆制造与封装测试环节由晶圆厂及封测厂完成。在半导体产业供需关系波动的影响下，上游晶圆制造产能相对紧缺。目前，公司通过积极拓展多方晶圆供应渠道等方式，在一定程度上维持了晶圆供应的稳定性。若市场景气度上升，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导致产能紧张晶圆供应可能无法满足需求，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性产生不利影响。

3、新产品开发及时性的风险

公司业绩增长既受益于行业供需变化的影响，亦受益于新产品不断研发成功并实现量产的影响。随着下游客户需求不断多样化，如 Micro-OLED 等新型显示材料逐渐商业化、客户对手机等电子产品更加追求轻薄化、多功能化等，对芯片功能及性能要求更高，研发设计难度随之提高，若公司未来不能及时研发出新产品或研发的产品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则营业收入及盈利水平将无法继续保持较高增长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跌价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天数一直保持在 70 天左右，库存水位非常健康。主要系公司总体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原材料采用“按需采购”的经营模式，并根据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下游市场需求情况进行适当原材料备货。但由于公司产品的下游应用领域以手机、可穿戴设备等应用领域为主，终端电子产品的更迭较快，如果未来因客户需求变化，或若因市场竞争激烈，导致短期内出现产品价格急剧大幅下降或滞销，将使公司的存货面临或增加存货跌价的风险。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采购及销售活动均存在使用美元等外币交易的情形，导致因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益。但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幅度扩大可能导致公司产生金额较大的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将面临汇率波动而承担汇兑损失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中美贸易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不断，美国不断对中美在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领域的贸易往来增加禁令，且限制范围不仅限于美国本土企业，对我国集成电路行业尤其上游设备、材料及制造行业的发展带来了显著不利影响。目前，公司经营状况并未受到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但若未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尤其在半导体及集成电路领域的贸易摩擦升级，公司上游可能面临设备、原材料等供给受限从而无法向公司销售产品或者提供服务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公司深耕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多年，围绕移动智能终端领域进行深入布局，产品线涵盖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电子价签驱动芯片、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及快充协议芯片。行业需求及下游应用领域发展向好。但近年来，随着行业内企业尤其中国大陆企业参与者持续增多，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未能及时进行产品性能改进或及时推出新产品，将存在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导致的市场份额下滑、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集成电路行业为国民经济重要行业，其发展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主营产品广泛应用于手机、平板、智能音箱、智能穿戴、快充/移动充电、智慧零售等领域，不可避免地受到宏观经济波动、下游需求变化的影响。若未来宏观经济继续波动，下游需求出现剧烈变化，将会间接导致公司产品销量波动或产品结构调整。

目前，集成电路行业获得国家政策支持，发展相对较快。但若未来国内集成电路产业政

策发生变化，将对集成电路行业带来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83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78.48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60.59%。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7.40
营业成本	868,895,523.21	544,807,877.12	59.49
销售费用	28,376,563.19	27,062,971.32	4.85
管理费用	32,033,737.40	32,776,550.89	-2.27
财务费用	-24,601,028.91	-6,283,097.40	291.54
研发费用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1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552.70	148,150,881.25	-7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142,686.27	-113,955,016.0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12,809.75	-3,994,404.09	不适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1 年下半年开始至 2022 年上半年晶圆涨价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支付产能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首次公开发行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9,831.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0%，营业成本 86,889.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9.4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9,326.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95%，主营业务成本 86,488.5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8.7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119,326.49	86,488.55	27.52	6.95	58.75	减少 2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移动智能终端 显示驱动芯片	92,908.14	68,348.67	26.43	11.22	71.87	减少 25.96 个百分点
电子价签驱动 芯片	21,394.17	14,339.10	32.98	31.08	84.99	减少 19.53 个百分点
快充协议芯片	3,762.19	2,793.46	25.75	-45.50	-10.51	减少 29.03 个百分点
摄像头音圈马 达驱动芯片	1,261.99	1,007.32	20.18	-73.77	-73.76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总计	119,326.49	86,488.55	27.52	6.95	58.75	-23.65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外销	101,725.80	73,111.40	28.13	13.25	69.05	减少 23.72 个百分点
内销	17,600.69	13,377.15	24.00	-19.06	19.09	减少 24.35 个百分点
总计	119,326.49	86,488.55	27.52	6.95	58.75	减少 2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 增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代理	116,927.53	84,862.43	27.42	17.06	78.92	减少 25.09 个百分点
直销	2,398.96	1,626.12	32.22	-79.46	-76.93	减少 7.43 个百分点
总计	119,326.49	86,488.55	27.52	6.95	58.75	减少 23.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关于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移动智能 终端显示 驱动芯片	万颗	15,627.72	16,003.90	2,754.70	-1.31	5.34	-60.83
摄像头音 圈马达驱 动芯片	万颗	4,732.92	5,817.65	7,585.51	-79.16	-72.17	-28.34
快充协议 芯片	万颗	7,364.29	7,323.81	8,774.25	-35.56	-23.58	-29.95
电子价签 驱动芯片	万颗	6,401.18	6,061.87	2,139.97	38.74	55.41	1.31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产量 15,627.72 万颗，产销率 102.41%，销售量比上年增长 5.34%；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量 4,732.92 万颗，产销率 122.92%，销售量比去年减少 72.17%；快充协议芯片产量 7,364.29 万颗，产销率 99.45%，销售量比上年减少 23.58%；电子价签驱动芯片产量 6,401.18 万颗，产销率 94.70%，销售量比上年增长 55.41%。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直接材料	70,268.52	81.25	40,649.44	74.61	72.86	主要系晶圆涨价导致。
集成电路	委外加工费	13,619.58	15.75	11,711.66	21.50	16.29	
集成电路	制造费用	2,600.45	3.01	2,119.69	3.89	22.68	
	小计	86,488.55	100.00	54,480.79	100.00	58.7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	直接材料	56,620.22	65.47	31,067.40	57.02	82.25	主要系销量增加和晶圆涨价导致。
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	委外加工费	9,665.13	11.18	7,168.61	13.16	34.83	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移动智能终端显示	制造费用	2,063.32	2.39	1,532.39	2.81	34.65	主要系销量增加所致。

驱动芯片							
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	小计	68,348.67	79.03	39,768.40	73.00	71.87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直接材料	516.62	0.60	2,045.51	3.75	-74.74	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委外加工费	460.71	0.53	1,637.39	3.01	-71.86	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制造费用	29.98	0.03	156.46	0.29	-80.84	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	小计	1,007.31	1.16	3,839.36	7.05	-73.76	
快充协议芯片	直接材料	2,067.25	2.39	2,133.85	3.92	-3.12	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
快充协议芯片	委外加工费	641.57	0.74	861.41	1.58	-25.52	主要系销量减少所致
快充协议芯片	制造费用	84.64	0.10	126.34	0.23	-33.01	主要系销量减少
快充协议芯片	小计	2,793.46	3.23	3,121.60	5.73	-10.51	
电子价签驱动芯片	直接材料	11,064.43	12.79	5,402.69	9.92	104.79	主要系销量增长和晶圆涨价导致。
电子价签	委外加工费	2,852.17	3.30	2,044.25	3.75	39.52	主要系销量增长所致

驱动芯片							
电子价签驱动芯片	制造费用	422.51	0.49	304.50	0.56	38.76	主要系销量增长所致
电子价签驱动芯片	小计	14,339.11	16.58	7,751.44	14.23	84.9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成本上涨主要系 2021 年下半年开始至 2022 年上半年晶圆涨价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5,238.2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9.4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52,096.06	43.47	否
2	客户 2	18,217.83	15.20	否
3	客户 3	10,956.19	9.14	否
4	客户 4	7,204.83	6.01	否
5	客户 5	6,763.34	5.64	否
合计	/	95,238.25	79.4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8,586.2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2.8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60,380.48	71.33	否
2	供应商 2	10,184.04	12.03	否
3	供应商 3	3,306.01	3.91	否
4	供应商 4	2,406.04	2.84	否
5	供应商 5	2,309.72	2.73	否
合计	/	78,586.29	92.8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 Fabless 模式经营，供应商包括晶圆制造厂和封装测试厂。公司合作的晶圆制造主要为供应商 1。报告期内向供应商 1 的采购金额为 60,380.4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1.33%，采购相对比较集中。前五大供应商和 2021 年比较，供应商 4 供应商 5 为本期新增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28,376,563.19	27,062,971.32	4.85
管理费用	32,033,737.40	32,776,550.89	-2.27
研发费用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14.07
财务费用	-24,601,028.91	-6,283,097.4	291.54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部分暂时闲置资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552.70	148,150,881.25	-7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142,686.27	-113,955,016.0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12,809.75	-3,994,404.0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支付产能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支付的大额存单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分析：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发行上市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07,329,859.38	68.23	591,229,116.83	53.36	138.03	主要系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7,341,064.94	1.81	59,010,743.86	5.33	-36.72	主要系本期未收回货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预付账款	12,561,647.38	0.61	53,077,519.03	4.79	-76.33	主要系本期预付购料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96,203,042.71	4.66	132,229,287.60	11.94	-27.25	
存货	144,394,169.45	7.00	161,490,560.48	14.58	-10.59	
其他流动资产	21,363,074.54	1.04	10,827,385.98	0.98	97.31	主要系本期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08,207,837.71	5.25	78,861,148.46	7.12	37.21	主要系本期采购较多仪器设备、模具设备所致
使用权资产	2,225,041.08	0.11	4,841,173.98	0.44	-54.04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摊销所致
无形资产	4,347,891.41	0.21	6,176,303.34	0.56	-29.60	
长期待摊费用	9,840,493.35	0.48	4,934,657.83	0.45	99.42	主要系预付持续服务奖金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01,709.57	0.24	1,608,605.04	0.15	204.72	主要系本期计提跌存较多、对应确认较多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029,947.94	10.38	3,612,033.85	0.33	5,825.47	主要系本期支付产能保证金所致
短期借款	50,075,777.74	2.43	-	-		主要系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104,089,898.44	5.05	101,352,009.66	9.15	2.70	
应付职工薪酬	25,268,508.09	1.22	43,668,137.67	3.94	-42.14	主要系年末计提奖金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2,367,983.22	0.11	29,321,029.06	2.65	-91.92	主要系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9,097,528.60	2.38	28,912,719.15	2.61	69.81	主要系收到客户的保证金所致

合同负债	13,651,053.93	0.66	17,460,747.08	1.58	-21.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84,740.40	0.10	3,112,994.65	0.28	-33.03	主要系使用权资产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00,887.24	0.02	20,185.31	0.00	1,886.03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30,686.61	0.01	2,011,471.77	0.18	-93.50	主要系部分办公室退租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00,623.73	0.02	211,346.10	0.02	136.87	主要系增加持续服务奖金所致
递延收益	1,468,825.03	0.07	860,510.99	0.08	70.69	主要系本期收到递延补助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05,040,294.8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9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请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部分。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 (或类似权益比例)		营业收入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直接	间接				
合肥捷达	芯片供应链管理	100%	100%	555,939,715.66	129,831,516.94	86,314,709.28	4,844,373.08
香港捷达	芯片销售以及研发	100%	100%	359,255,052.16	185,658,402.52	91,002,242.97	-29,542,595.84
厦门天德钰	芯片销售以及研发	100%	100%	0.00	798,068.40	447,780.55	-345,800.2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在经济下行和国际贸易摩擦等多重因素下，全球经济增速放缓，消费电子在应用需求不振的影响下明显收缩，市场出现疲软状态。显示驱动芯片等消费电子为主的半导体行业进入下行周期，由热转冷，芯片企业承压前行，纷纷优化产品组合，调整产能布局，坚持推进芯片技术创新。

随着政策精准落地，推动行业进入稳定发展阶段。2022 年《深圳市培育发展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2-2025）》正式印发，规划指出：到 2025 年，建成具有影响力的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产业集群，产业规模将大幅增长。加强产业链联动协同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在重点产品和技术上形成突出的优势，突破国家核心技术，支撑和引领深圳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十四五”期间，中国集成电路历经集成创新期、突破期、成长期。市场从浮躁转向冷静，持续创新追求突破，预计未来中国集成电路产业产品将迎来大规模国产替代时期。

公司重要产品线的行业趋势：

1、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市场份额逐步增大。

在科学技术日新月异的年代，芯片早已成为各国未来发展的方向，芯片领域的交锋也越发激烈。公司重点发展 AMOLED 屏显示驱动芯片基于 AMOLED（Active-matrix organic light-emitting diode，有源驱动 OLED）显示驱动芯片技术，与 TFT LCD 显示技术相比，具有自发光、响应速度快、色域覆盖广、轻薄等特点，适用于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电视以及车载显示等众多领域。不过，由于其生产成本较高、良率较低，此前一直与 LCD 保持竞争态势。随着技术和良率的提升，以及成本的降低，AMOLED 凭借其极佳的综合性能，在中小尺寸市场的主导地位正日益凸显。据权威机构 Omdia2022 年 4 月发布数据显示，2021 年在中小尺寸显示面板市场，AMOLED 整体营收就达到了 368.7 亿美元，历史性地超过 TFT LCD（整体营收达 252.2 亿美元），首次占中小面板市场营收总额的 50%以上，正式成为中小显示领域的主导技术。

2、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ESL)市场需求、应用场景扩增

电子货架价签行业的增长目前主要取决于零售商店的接受程度。在发达国家，电子货架价签的渗透率处于较高水平。全球电子货架价签渗透率较高的地区主要集中在欧洲。依市场区分，继欧洲市场之后，北美市场也陆续有零售商导入，尤其是 WalMart 经过 6-7 年评估，已经开始展开试点测试，2023 年一旦顺利导入，市场增量可期。

虽俄乌战争，造成欧美市场通货膨胀，但电子货架价签仍呈现明显成长，主要因为除 ESG 环保意识增强带动零售商逐步导入电子价签，市场缺工延续以及节省人工成本、减少纸张使用及降低印刷成本外，还有电子价签可配合零售商的库存管理系统，对零售商导入电

子价签需求有帮助。且除智慧零售业市场外，智慧物流、智慧医疗、智慧工业等也将是新兴应用市场。

2021 年全球电子价签驱动芯片市场销售额达到了 78.70 百万美元，预计 2028 年将达到 269.34 百万美元，年复合增长率（CAGR）为 16.94%（2022-2028）。

电子价签显示从单色到三色、四色、再到全彩，为目前的技术趋势，目前市场以三色电子价签为市场主流。公司四色电子价签驱动芯片，为四色降本方案，也是业界首先开发并推广至市场的第一颗四色电子价签驱动芯片，预计 2023 年第二季度放量产出，四色电子价签 2023 年开始也将陆续取代三色电子价签市场。

彩色产品亦有机会推动数字广告牌市场，取代纸质海报或其他显示器解决方案，彩色产品比重由 2022 年的 2% 分别提升至 2023、2024 年 15%、25%。公司电子价签驱动芯片搭配标签尺寸会愈做愈大，分辨率也将逐步提升至彩色化。

3、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VCM）市场 OIS 技术演进

近年来，在手机摄像头市场，三轴 OIS（光学防抖，以下统称为“OIS”）马达已经成为高端手机厂商旗舰机的标配，两轴 OIS 马达也开始加速应用中低端手机摄像头上。业内人士表示，由于高端机型的饱和，当前 OIS 马达的市场机会，主要还是在两轴 OIS 马达上。随着 OIS 马达成本的降低，主要手机厂商开始加速在中低端手机配置 OIS 马达，未来这一块的需求量将会迎来爆发式的增长。

根据公开资料显示，国内的手机品牌早在 2013 年就开始采用了 OIS 光学防抖马达，随后 OPPO、VIVO 等手机厂商虽然在个别机型上有使用 OIS 马达，但由于成本原因整个行业并未真正大规模采用。直到 2020 年之后，这一现状开始被打破，手机品牌厂商们不仅在旗舰机型上开始批量采用 OIS 马达防抖，甚至在千元机上也开始采用。

据统计，目前苹果、三星、华为、小米、OPPO、VIVO 等手机品牌均有采用 OIS，其中华为、OPPO、小米等手机品牌在其旗舰机型上甚至采用了两个 OIS 马达防抖。值得一提的是，小米目前在其 Redmi 品牌手机上也搭载 OIS 马达，意味着 OIS 不仅成为高端旗舰机的标配，同时也进入了千元机市场。

4、快充协议芯片（QC/PD）市场

快充逐渐成为智能手机用户标配，渗透率逐步提升。以使用苹果标配的传统 5V/1A 充电头给 iPhone 11 充电为例，据充电头网测试，半个小时仅能充入 16%，一小时只能充入 32%，完全充满需要 3 小时 45 分钟。而使用苹果的 18W USD PD 规格的快充套装给 iPhone 11 充电，测试结果为半个小时充电 53%，一小时充电 80%，完全充满仅需 2 小时 16 分钟。相比之下，使用 18W USD PD 规格的快充套装充满 iPhone 11 全程比传统 5V/1A 充电头缩短了 1 个半小时。在用户使用时长增加、智能手机屏幕愈发扩大、新型应用百花齐放以及电池容量增大的背景下，智能硬件用户存在充电慢的痛点，快充协议芯片极好地解决了这一痛点。

为了进一步优化智能手机的续航能力，快充技术在智能手机市场快速普及，当前的快充技术基本可以在 1 小时内将 4000mAh 的智能手机电池充满，已成为各大品牌智能手机的主要卖点与核心产品竞争力，与快充技术配套的快速充电头等配件也逐渐成为智能手机用户的标配。快速充电器的市场有望进一步扩大，根据市调机构 BCC Research 的数据，快充充电器在充电器市场中的渗透率从 2017 年的 20.2% 提升至 2022 年的 24%。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基于时代发展需要，公司自成立之初，一直聚焦移动智能终端和智能物联领域的关键芯片和整体方案。公司以人机交互为定位，包含视觉、触觉、感知等，以人工智能加上物联网的技术，为智慧生活提供美好愿景。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历程，在移动智能终端领域，广泛布局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平板，智能音箱等主流场景，致力于成为移动智能终端显示触控芯片，摄像头马达驱动芯片和快速充电等芯片和方案的创新者。在智能物联领域，广泛布局智能家居、智能商超、智慧医疗、智慧交通、智慧物流和节能减碳等产品应用，致力于成为智能物联领域电子价签和人工智能芯片的领航者。

未来，公司将积极把握下游行业发展机遇，通过加强创新型技术研发，在升级、完善原有产品技术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产品领域，丰富产品布局，并进一步加深与重点客户的业务合作，立足于移动智能终端的巨大发展空间及市场机遇，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加强国内和国际市场拓展力度。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现有产品技术升级及新产品的研发

随着手机等移动智能终端朝“轻、薄、短、小”方向发展，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逐渐走向高集成化，集成触控与显示功能的整合芯片（TDDI）随之产生。同时，随着移动智能终端向“轻、薄”方向发展，无须背光的显示技术 OLED 随之产生，并逐渐成为与 LCD 显示技术并存的主流显示技术之一。为适应 OLED 显示面板技术的发展，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随之产生。目前，移动智能终端显示驱动芯片领域的主要技术路线为 LCD 面板显示驱动芯片（LCD DDIC）、LCD 面板触控与显示驱动整合芯片（LCD TDDI）及 OLED 面板显示驱动芯片（AMOLED DDIC）。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模式，以行业前沿技术和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未来在显示驱动芯片方面，TDDI 显示触控芯片在 HD、FHD 显示驱动芯片、平板 TDDI 显示驱动芯片以及下沉式驱动芯片的基础上，将增加带主动笔功能 TDDI 芯片，完成 TDDI 产品线的全面布局。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方面，在原有穿戴类产品的基础上，加速智能手机类产品布局，推出手机用 AMOLED 显示驱动芯片。ESL 电子价签驱动芯片方面，公司将着力开发第二代高效能远距充电及四色电子价签驱动芯片。

VCM 摄像头音圈马达驱动芯片方面，公司目标开发出以双闭环为主的 OIS 精简方案产品。在 QC/PD 快充协议芯片方面，将推出功率更高，兼容性更强的 PD3.1 快充协议芯片产品。

公司在不断实现产品升级，确保在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的基础上，也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未来以物联网、人工智能、汽车电子、智能手机、大数据等为主导的新型应用领域需求强劲，目前公司正在研发应用于智能家居领域相关的 AI 产品。

二、加强产业链合作关系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与产业链上下游核心合作伙伴的合作，巩固和提升已建立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不断整合和优化产业链的资源配置，加强全球产业链布局，为更好的专注于自身核心竞争力的提升创造有利条件。

三、加强公司人才团队建设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核心资源，公司将从战略高度对人才队伍的建设进行规划，全面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不断优化人员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能力、技术水平和销售能力，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还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激励措施，吸引、留住优秀人才，努力提升公司员工的团队凝聚力，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完善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规范制度，健全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5 次董事会、4 次监事会。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董事会及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监事能够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履责，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权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以保证董事会决策专业、高效。

上市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同时，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接待投资者来访。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8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3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4 日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英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0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366.20	否
梅琮阳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299.20	否
谢瑞章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1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204.14	否
郑光廷	独立董事	男	61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韩建春	独立董事	男	40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李长霞	独立董事	女	45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9.60	否
施青	董事	男	32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陈柏苍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0	是
郑菁	监事	女	39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46.25	否
朱畅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46.51	否
邓玲玲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	女	53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124.38	否

	责人										
王飞英	市场总监	男	53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200.31	否
梁汉源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199.94	否
李荣哲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194.85	否
蔡周良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20年9月30日	2023年9月30日	0	0	0	不适用	133.60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844.1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英麟	1962年8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成功大学学士。1986年10月至1991年5月，任职于宏碁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任；1991年6月至1997年8月，任职于Phoenix Technologies Ltd.，担任经理；1997年9月至2001年5月，任职于特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协理；2001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职于鸿海精密，担任协理；2014年10月至2019年9月，任天钰科技副总经理；2015年1月份至2019年12月，任天德钰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专长于资讯系统和半导体产业，擅长于管理中（包括中国台湾）、美工程和事业团队。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管理和规划发展。
梅琮阳	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台湾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台湾新竹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硕士。2004年至2008年，任职于祥硕科技，担任协理；2008年至2017年，任职于达宙科技，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9年9月，任天钰科技副总经理。专长半导体产业，经历研发、系统开发、市场开发、客户服务和销售。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香港捷达总经理。
谢瑞章	1969年3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台湾中正大学电机硕士。1995年8月至1997年任职于中国台湾积体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工程师；1997年至1998年任职于盛群电子，担任工程师；1998年至2000年任职于美商ATi Inc.，担任经理；2000年至2004年，任职于Infineon Inc.（英飞凌），担任经理；2004年至2008年，任职于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处长；2008年至2019年，任天钰科技，担任副总经理（2017年7月实际担任合肥捷达总经理），在半导体制程、设计、测试等工程及外包管理、运营等有25年工作经验。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合肥捷达总经理。
KWANG TING CHENG	1961年2月出生，美国籍，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电机工程及计算机科学系博士。1988年8月至1993年10月，任职于AT&T贝尔实验室，担任研究员；1993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职于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电机及计算机工程学系，担任教授；1998年至2003年，任职于Verplex Systems，担任首席技术长、首席技术顾问；2005年4月至2008年6月，任职于加州大学圣塔芭芭拉分校电机及计算机工程学系，担任主任；2013年4月至2014年6月，任职于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电机及计算机工程学系，担任署理协理校长（研究）；2014年7月至2016年4月，任职于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电机及计算机工程学系，担任协理校长（研究）、特聘教授。现任杭

	州质子科技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及董事、InnoHK Centre on “AI Chip Center for Emerging Smart Systems” (ACCESS) (由香港特区政府创新科技署提供资助而成立的研发中心) 中心主任, 加州大学圣芭芭拉分校荣誉教授, 南沙信息科技园区基金有限公司董事, 香港科技大学副校长, 以及公司独立董事。
韩建春	1982年2月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本科学历, 会计学专业。2005年7月至2006年2月, 任职于好又多管理咨询服务(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财务助理; 2006年2月至2007年9月, 任职于The wheel group, 担任财务助理; 2007年10月至2015年6月, 任职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担任经理; 2015年7月至2019年10月, 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担任授薪合伙人; 2019年11月至今, 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授薪合伙人; 2015年8月至今, 任上海帆旗财务咨询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2017年4月至今, 任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7年6月至今, 任上海未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2017年4月至今, 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校外导师; 2018年2月至2021年2月, 任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年2月至今, 任海特克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9年4月至今, 任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长霞	1977年6月出生, 中国籍, 香港中文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1999年至2007年, 任职于国际商业机器采购(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全球采购经理; 2007年至2008年, 任职于International Business Machines Corporation, 担任全球采购高级经理; 2008年至2013年, 任职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亚太区全球客服中心总经理; 2013年至2016年, 任职于毕马威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咨询总监; 2016年至2017年, 任职于光辉合益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咨询合伙人。2018年6月至今, 任麦盟企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月至今, 任深圳市稚子文化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月至今, 任麦理企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任监事; 2018年12月至今, 任深圳市创鑫激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 任麦睿仕人力资源(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1月15日至今, 任雪松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今, 任公司独立董事。
施青	1990年3月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硕士学历。2008年至2015年就读于清华大学, 获理学学士、管理学硕士学位; 2015年至2017年, 任北京清芯华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 2018年至今, 任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现任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追势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深圳芯源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及公司董事。
陈柏苍	1971年6月出生, 中国台湾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中国台湾中山大学财管研究所硕士。1997年9月至2002年10月, 任职于中国台湾元大证券(股)公司, 担任襄理; 2002年10月至今, 担任天钰科技财务总监; 2020年3月至今, 兼任胜薪科技监事; 2010年11月至2020年9月, 兼任天德钰有限监事; 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郑菁	1983年2月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士。2005年7月至2011年2月, 任职于鸿富锦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担任电子设计验证工程师; 2011年5月至2012年10月, 任职于维达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担任新产品工程技术部测试主管; 2013年1月至2014年5月, 任职于深圳市墨优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担任人事行政部行政主管; 2014年6月至今, 任公司人事行政部主管, 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朱畅	1983年9月出生, 中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成都理工大学学士,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6年7月至2009年2月任东莞东坑久正光电电子厂电子工程师; 2009年3月至2010年3月任东莞市飞尔液晶显示器有限公司电子工程师; 2010年4月至2013年9月任

	深圳圆美显示有限公司 FAE 工程师。擅长于 Display Driver 客户端相关的技术支持和异常处理，2013 年 10 月至今于任公司 FAE 副理，2020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
邓玲玲	1969 年 10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0 年 6 月至 1993 年 8 月就职于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第十建设公司，担任主管会计；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12 月就职于深圳市冠利达必是食品有限公司，担任成本会计；1997 年 1 月至 1998 年 8 月就职于富士科铸造材料（中国）有限公司，担任主管会计；1999 年 3 月至 2001 年 3 月就职于深圳豪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威士达真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主管会计；2004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辽宁朝晖骏光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6 月就职于深圳市德比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2012 年 4 月至 2019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9 年 4 月至 2019 年 9 月就职于深圳市芯天下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20 年 7 月 24 日起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飞英	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崇右技术学院毕业，专长于显示屏驱动 IC/VCM/QC/电子价签的产品线规划，兼具模拟及数字产品规划经验。1995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疯马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销售；2002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飞虹积体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专员；2003 年至 2004 年就职于全达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专员；2004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弘忆国际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11 月就职于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就职于天钰科技，担任业务处长；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就职于致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业务处长；2018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香港捷达台湾分公司市场营销部门，2018 年 11 月 1 日起，王飞英实际担任公司市场总监工作。2021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增设市场总监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委任王飞英担任市场总监。
梁汉源	1978 年 4 月出生，马来西亚籍，中国台湾中山大学电机硕士，200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奇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中心副处长；2016 年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至台南捷达产品事业部处长，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香港捷达产品事业部资深处长，专长于 IC 设计研发。
李荣哲	197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台湾成功大学电机硕士，2003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奇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手机产品事业部系统工程处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台南捷达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香港捷达系统工程处资深处长，专长于 IC 系统验证时程管控、客户端问题解析时程追踪及跨部门工作协调。
蔡周良	1975 年 7 月出生，中国台湾籍，中国台湾成功大学电机硕士，2002 年 4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矽统科技算法工程师；2003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奇景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算法工程师；2012 年 9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台南捷达算法工程师；2018 年 11 月至今任香港捷达数位研发处副处长，专长于数位 IC 设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柏苍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2年10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施青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8年1月	
施青	杭州利珀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施青	昆山玛冀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施青	浙江奥首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施青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9月	
施青	上海追势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施青	深圳芯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1月	
KWANG TING CHENG	加州大学圣塔芭芭拉分校	荣誉教授	2016年5月	
KWANG TING CHENG	香港科技大学	副校长	2022年4月	
KWANG TING CHENG	InnoHK Centre on "AI Chip Center for Emerging Smart Systems" (ACCESS) (由香港特区政府创新科技署提供资助而成立的研发中心)	联合创始人、董事	2020年9月	
KWANG TING CHENG	杭州质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5月	
KWANG TING CHENG	南沙信息科技园区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执行官	2022年4月	
李长霞	麦盟企业咨询(中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首席执行官	2018年1月	
李长霞	深圳市稚子文化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月	
李长霞	深圳远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0年11月	
李长霞	麦盟企业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6月	
李长霞	麦睿仕人力资源(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9月	

韩建春	上海未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	
韩建春	上海帆旗财务咨询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2015年8月	
韩建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授薪合伙人	2019年11月	
韩建春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	
韩建春	海特克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2月	
韩建春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韩建春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校外导师	2017年4月	
陈柏苍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2年10月	
陈柏苍	胜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	
梅琮阳	香港捷达创新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10月	
谢瑞章	合肥捷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7月	
谢瑞章	厦门天德钰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 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 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独董津贴; 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 315. 7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8. 39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 年 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及相应制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以专利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1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开展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设立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事项的议案》 2、《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5、《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3、《关于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继承人代为行权的议案》 4、《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英麟	否	5	5	0	0	0	否	3
梅琮阳	否	5	4	4	1	0	否	3
谢瑞章	否	5	5	5	0	0	否	2
Kwang Ting Cheng	是	5	5	5	0	0	否	2
韩建春	是	5	5	5	0	0	否	3
李长霞	是	5	5	5	0	0	否	3
施青	否	5	5	5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韩建春（召集人）、李长霞、谢瑞章
提名委员会	KWANG TING CHENG（郑光廷）（召集人）、韩建春、梅琮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郭英麟、KWANG TING CHENG（郑光廷）、李长霞（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郭英麟（召集人）、KWANG TING CHENG（郑光廷）、李长霞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8 日	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继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26 日	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2022 年 7 月 28 日	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半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2022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以下议案： 《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7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8 日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2021 年战略委员会及时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环境和市场形势对公司所处行业进行了深入分析研究，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建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199
财务人员	13
管理人员	17
合计	2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126
本科	102
专科	40
高中	1
合计	27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的规定，在内部建立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为了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提高员工凝聚力和企业竞争力，制定了有关薪酬、绩效考核、福利及假期等各项规章制度。同时，公司不断完善绩效考核方法，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作用，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关注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针对不同岗位专业需要，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职业技术培训等丰富的培训课程。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的综合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等事项。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保持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

2、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2) 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法定公积金；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1、 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根据公司的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在充分满足公司预期现金支出的前提下，董事会可以拟定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

2、 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当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最近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

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年度分红议案，交付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并提供网络投票的便利。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二、利润分配的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形式的分配。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 2022 年度不分配利润，已充分考虑到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发展阶段、研发项目及经营规模扩大，资金需求较大等各方面因素。	公司所处行业在快速发展阶段，2022 年公司将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不断拓展新的产品线，以保证竞争优势。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逐步增大。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	10,519,000	2.8819	137	43.08	5

注:上表内股票数量占比及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 2021 年股权激励方案设定时数据。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5,126,000	0	5,126,000	0	5	51,260,0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已达到	2,916,277.84
合计	/	2,916,277.84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继承人代为行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继承人代为行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

	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郭英麟	董事长、总经理	0	0	442,500	0	/	0	16.77
梅琮阳	董事、副总经理	0	0	307,500	0	/	0	16.77
谢瑞章	董事、副总经理	0	0	307,500	0	/	0	16.77
邓玲玲	高级管理人员	0	0	77,500	0	/	0	16.77
王飞英	高级管理人员	0	0	87,500	0	/	0	16.77
梁汉源	核心技术人员	0	0	87,500	0	/	0	16.77
李荣哲	核心技术人员	0	0	87,500	0	/	0	16.77
蔡周良	核心技术人员	0	0	60,000	0	/	0	16.77
合计	/	0	0	1,457,500	0	/	0	/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照《薪酬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执行，公司根据目前经营计划和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主要从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成效、带领团队的业绩等方面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会审议确定后实施。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基本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内部审计部门持续监督公司有效经营管理并帮助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履行责任，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机制的合理性、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检查和评估，了解和评价公司出现重大风险的可能性，并帮助公司改进风险管理工作；不定期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出具检查报告；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不定期更新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控体系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制度和规定对子公司进行管控。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高度重视社会责任，保障股东及各相关方权益，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权益。同时，公司

重视生产经营工作，以优良的业绩回报股东和社会，坚持以科学、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障股东利益，保证公司财务稳健及资产、资金安全。在职工权益方面，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推崇自由、开放、合作与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关注员工身心健康。

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建立现代化企业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保障公司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在信息化系统的建设方面，公司建立了多个网络系统管理平台，公司经营数据得以更快更准确的提供至管理层，提高了公司管理层决策效率。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研发设计有助于减少碳排放的新产品：公司四大产品之一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ESL），公司现有技术可不插电通过频段能源采集的方式实现自我供电，减少大量丢弃电池造成的环境污染。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国家碳减排政策趋势，研发对碳减排有益的集成电路芯片。主营业务产品之一电子价签显示驱动芯片（ESL）即采用不插电（RF 波能源采集）低功耗设计，从“空气”中抓取能量经无线充电方式提供电子纸显示屏所需能量。进而取代电池达到永久环境保护之概念。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详情请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	
救助人数（人）	/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	
物资折款（万元）	/	
帮助就业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法》的要求，不断完善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按照分红政策的要求制定分红方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维护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实行劳动合同制，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劳动用工管理规范。依法为在职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等保险，定期向社会保险统筹部门缴纳各项保险基金。公司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不断学习，提高岗位胜任能力，不定期组织技术与知识拓展培训，在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促进个人自我成长和职业发展。

公司关注员工身心健康，关心员工业余生活，定期组织羽毛球、篮球、户外等多个活动。促进员工之间的交流互动，提高公司团队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37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3.08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4,183.447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0.32%

注：

- 1、上述员工持股人数及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 2、上述员工持股比例为参考本报告期末的股数比例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诚信为基础、以客户为中心，以利他、互利共赢的原则与供应商、保持与客户长期沟通合作，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流程规范及供应商管理制度，为供应商创造了良好竞争环境。在合作中严格遵守合同约定及各项法律法规，恪守商业信用，注重产品质量，努力提高产品竞争力和品牌价值。实现共同发展，互惠共赢。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重视产品质量，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开发生产流程规范，产品量产上市需经历产品立项、产品规格制定、产品设计、产品验证、试生产、量产等关键环节。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以保障公司产品的安全性，旨在为客户提供安全优质的产品。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坚持党建引领，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团结带领广大干部职工积极进取、奋勇拼搏、拓宽思路、勇于创新、敢于担当，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以党的思想建设，丰富和深化企业文化，助力公司持续发展。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1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不适用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邮件、现场调研、电话、上证 e 互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积极互动，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增进了投资者及全体股东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将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作为重要资产，把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建设作为公司科技进步和发展壮大的一项重要任务，公司鼓励员工尤其是技术研发人员申请专利，保护技术成果，且对外协加工亦采取保密措施，避免核心技术泄露。同时提升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意识。

在信息安全保护方面，公司的电脑和服务器从网络配置、防火墙设置、权限管理、信息安全加密等级管理制度等方面进行信息安全防护，有效保护了公司的信息安全。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有一名董事为机构投资者代表，深度参与公司治理相关事项。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1	注1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郭英麟、梅琮阳、谢瑞章；高级管理人员邓玲玲、王飞英	注2	注2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郑菁、朱畅	注3	注3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荣哲、蔡周良、梁汉源	注4	注4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宁波群志、Corich LP	注5	注5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盛红投资、飞红投资、Richred LP、元禾璞华、民芯启元、汾湖勤和、摩勤智能、联合集成、旗昌投资、中航坪山、南山中航、中钰贤齐、嘉兴元湛	注6	注6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7	注7	是	是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宁波群志、Corich LP	注8	注8	是	是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23	注23	否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注9	注9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恒丰有限	注10	注10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郭英麟、梅琮阳、谢瑞章；高级管理人员邓玲玲、王飞英	注11	注11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注12	注12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13	注13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公司董事：郭英麟、梅琮阳、谢瑞章；高级管理人员邓玲玲、王飞英	注14	注14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注15	注15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16	注16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郭英麟、梅琮阳、谢瑞章、Kwang Ting Cheng；公司监事：陈柏苍、郑菁、朱畅；高级管理人员邓玲玲、王飞英	注17	注17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荣哲、蔡周良、梁汉源	注18	注18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19	注19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股东：宁波群志、Corich LP	注20	注20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注21	注21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恒丰有限以及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公司董事：郭英麟、梅琮阳、谢瑞章；公司监事：陈柏苍、郑菁、朱畅；高级管理人员邓玲玲、王飞英	注22	注22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注24	注24	是	是	不适用	

注 1：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股票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首发前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前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公司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执行；本承诺出具后，在本公司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 本承诺系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6) 若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股票的，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自本承诺函第（1）项所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公司依法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则本公司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期间如公司发生现金红利、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本公司保证减持时依法提前公告，公告中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

(7) 本公司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将严格遵守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本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以其他方式减持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8) 本公司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股份减持的其他规定；若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 因公司股票已触发本承诺（2）中约定的情形，本公司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2023 年 2 月 9 日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公开披露《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关于延长锁定期的公告》。

注 2：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 本人真实持有公司的股份，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的情形，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冻结、查封、保全或被采取其他限制性措施）；本人用以投资公司的资金来源合法，已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

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3) 公司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期间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4) 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登记在本人名下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登记在本人名下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前述承诺。

(5)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6)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本承诺出具后，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 若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8)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本人依法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期间如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价格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本人保证减持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公告中明确减持的数量或区间、减持的执行期限等信息。

(9)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离职、职务变化等原因而终止。

(10) 本承诺函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11) 因公司股票已触发本承诺(3)中约定的情形，本人所持股份锁定期已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2023 年 2 月 9 日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公开披露《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关于延长锁定期的公告》

注 3：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 本人真实持有公司的股份，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的情形，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冻结、查封、保全或被采取其他限制性措施）；本人用以投资公司的资金来源合法，已依法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争议，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3) 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将不超过登记在本人名下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登记在本人名下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前述承诺。

(4) 若公司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

(5)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 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出具后, 在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6) 若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7)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离职、职务变化等原因而终止。

(8)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为止。

(9) 本承诺函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上述承诺事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注 4: 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 本人真实持有公司的股份,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方式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的情形, 不存在任何第三方权利限制的情形 (包括但不限于被质押、冻结、查封、保全或被采取其他限制性措施); 本人用以投资公司的资金来源合法, 已依法履行出资义务, 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权属清晰, 不存在权属争议, 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以合理预见的, 可能对本人持有公司股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2)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及上市”) 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 则在离职后 6 个月内, 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3) 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自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将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4) 如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要求股份锁定期长于本承诺, 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和限售条件自动按该等规定和要求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本承诺出具后, 在本人持股期间, 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 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5) 若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6)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离职、职务变化等原因而终止。

(7) 本人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若不履行本承诺所赋予的义务和责任, 本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若本人未将违规所得上缴公司, 则本人当年度及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应享有的现金分红暂不分配直至本人完全履行本承诺为止。

(8) 本承诺函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 上述承诺事项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 为不可撤销的法律文件。

注 5: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宁波群志、Corich LP 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1) 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 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满后, 本企业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 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及时、准确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 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

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以其他方式减持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在公司股票上市之后，如本企业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下降至不足 5%，则本企业承诺：自持股比例低于 5%之日起 90 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继续减持的，仍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有关大股东减持的规定。

(3) 本企业将同时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首发前股份转让的其他相关规定；若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或现有规定在未来发生变更，则从其规定。

(4) 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将认真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依据届时法律法规要求，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若本企业违反本承诺函，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承诺函系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注 6：公司其他股东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1) 最近一年新增股东的承诺：

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且自本企业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其他股东：

自公司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注 7：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股股东 Trade Logic Limited、天钰科技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在不对公司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集团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实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就该等交易与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依法签订书面协议，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已充分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集团权益的情形。

(3) 上述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公司直接/间接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对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公司或其他股东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8：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减少及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1) 在不对公司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关联交易，对于将来不可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企业将促使该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公司章程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企业推荐的董事及本企业公司将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就该等交易与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依法签订书面协议，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发生交易，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将不会利用股东地位影响谋求与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2) 本企业在此承诺并保证，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注 9：公司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的承诺

(1) 公司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及补救措施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继续履行；如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确已无法履行的，公司将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4) 如未能按时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0：控股股东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公司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稳定股价措施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2) 如该违反的稳定股价措施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继续履行；如该违反的稳定股价措施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因本公司未能按时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给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最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其投资者进行赔偿。

注 11：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的承诺

(1) 本人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本人届时持有公司的股票，本人将在审议股份回购议案的股东大会中就相关股份回购议案投赞成票。

(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同意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原因及补救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2) 如该违反的稳定股价措施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继续履行；如该违反的稳定股价措施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 如未能按时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 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期间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5) 暂不领取公司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和个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和个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12：公司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本公司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亦不存在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而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

(2) 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则本公司承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3)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13：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制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 本公司承诺不进行违法行为导致公司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或不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如有违反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构成欺诈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承诺将敦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 若存在公司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按照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注 14：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降低本次发行对本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增强本公司持续回报能力，本公司就本次发行上市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具体如下：

(1)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本公司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章制度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本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提升本公司盈利水平。

(2) 提高日常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经营业绩
 本公司将采取措施努力提高运营效率，加强预算管理，控制本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有效地控制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此外，本公司将积极完善薪酬和激励机制，引进市场优秀人才，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充分提升员工创新意识，发挥员工的创造力。通过以上措施，本公司将全面提升运营效率，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本公司的经营业绩。

(3) 完善利润分配机制，强化投资者回报
 本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并制定了明确的股东回报规划。本公司将以《公司章程（草案）》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本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

(4) 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公司将通过技术研发计划、市场开发计划、人力资源计划、组织发展计划等的实施与推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完善内部管理与人才培育机制，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借助资本市场力量实现资源整合，使公司保持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公司将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若未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公告未履行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本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本公司将在日后的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 本公司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

(2) 本公司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公司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注 15：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承诺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及补救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4) 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5) 如未能按时履行承诺事项或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造成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4) 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作出最终认定或有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6：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股股东天钰科技、Trade Logic Limited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承诺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并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3) 因本公司未能按时履行本公司承诺事项或违反本公司承诺给公司或其投资者造成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最终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对公司或其投资者进行赔偿。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造成本公司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1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及补救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4) 如未能按时履行承诺事项或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 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期间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6) 暂不领取公司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7)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8)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造成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18：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以下简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遵守以下约束措施：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及补救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于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4) 如未能按时履行承诺事项或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 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期间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6) 暂不领取公司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7)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8)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本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通过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造成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

注 19：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股股东 Trade Logic Limited、天钰科技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不存在公司集团资金被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也不存在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2) 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的资金和资产, 也不要求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集团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违规担保。

注 20: 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资金和资产, 也不要求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不包括公司集团中的任何成员)提供违规担保。

注 21: 保证独立的承诺 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恒丰有限、间接控股股东 Trade Logic Limited、天钰科技承诺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与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 保证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2) 由于行业特性, 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叠客户/供应商。报告期内, 该等重叠客户/供应商与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公司之间独立开展业务、独立签约, 按市场化原则公允、独立定价, 相关交易过程中不存在通过签署捆绑销售协议/订单、捆绑采购协议/订单的方式对公司实施利益输送的情形, 也不存在通过其他方式协助一方向另一方输送利益、转移业务机会的情形。

(3)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的情形, 亦不存在公司与其控制企业为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违规提供担保的问题。

(4) 对于本公司及其他下属企业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 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 避免违规出现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5)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署之日起生效, 直至本公司不再为公司的直接/间接控股股东为止。

注 22: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承诺参见上市招股书“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一)本次发行前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 购回承诺”、“(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九)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十)其他承诺”。

注 23: 公司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的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有关股票期权行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4: 公司其他承诺

1、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明确公司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规划, 完善现金分红政策, 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 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 公司制定了《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

公司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有效的《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规划中的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 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若公司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2、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公司已出具《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函》, 并承诺本公司的股东均不存在以下情形: 1)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 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一)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二)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四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子民、陈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陈子民（四年）、陈炜（一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深圳天德钰	公司本部	合肥捷达微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	2022/1/12	2022/1/1	2022/12/3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大额存单	闲置募集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回收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银行深圳福强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2/10/19	2025/10/19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85%	17,100,000.00	/	未到期	是	否	/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10/20	2025/10/20	闲置募集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30%	9,900,000.00	/	未到期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879,245,408.00	784,005,282.89	784,005,282.89	784,005,282.89	183,801,189.01	23.44%	183,801,189.01	23.44%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 移动智能终端整合型芯片产业化升级项目	不适用	首发	279,297,300.00	279,297,300.00	125,565,216.09	44.96%	2023年5月20日	否	是	无	无	否	153,732,083.91/ 剩余还未投入项目使用

2. 研发及实验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首发	99,473,000.00	99,473,000.00	45,911,609.43	46.15%	2023年5月20日	否	是	无	无	否	53,561,390.57/ 剩余还未投入项目使用
----------------	-----	----	---------------	---------------	---------------	--------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70,808,176.05 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累计滚动购买大额存单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本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利率
中信银行	大额存单	200,000,000.00	2022/10/19	2025/10/19	2.850%
兴业银行	大额存单	100,000,000.00	2022/10/20	2025/10/20	3.300%
合计		300,000,000.00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 120,000,000.00 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截止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12,324,363.49 元。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5,000,000	100	6,288,954			-1,800,000	4,488,954	369,488,954	91.11
1、国家持股							0		
2、国有法人持股			5,201				5,201	5,201	0
3、其他内资持股	103,171,995	28.27	6,278,739			-1,800,000	4,478,739	107,650,734	26.5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03,171,995	28.27	6,278,739			-1,800,000	4,478,739	107,650,734	26.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4、外资持股	261,828,005	71.73	5,014				5,014	261,833,019	64.5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61,828,005	71.73	5,014				5,014	261,833,019	64.56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266,646			1,800,000	36,066,646	36,066,646	8.89
1、人民币普通股			34,266,646			1,800,000	36,066,646	36,066,646	8.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4、其他							0		
三、股份总数	365,000,000	100	40,555,600			0	40,555,600	405,555,600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2]1500 号”《关于同意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555,600 股，并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 365,000,000 股，本次发行 40,555,6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 405,555,6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055.56 万股，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65,000,000 股增加至 405,555,600 股。2022 年公司每股收益 0.35 元，较上年 0.9 元下降 61.11%，2022 年每股净资产 3.09 元，较上年 1.91 元增长 61.78%。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恒丰有限	223,216,115			223,216,115	首发限售	2026-3-27
盛红投资	1,714,770			1,714,770	首发限售	2023-9-27
飞红投资	1,507,815			1,507,815	首发限售	2023-9-27
Richred LP	7,391,250			7,391,250	首发限售	2023-9-27
Corich LP	31,220,640			31,220,640	首发限售	2023-9-27
宁波群志	30,599,775			30,599,775	首发限售	2023-9-27
元禾璞华	12,166,545			12,166,545	首发限售	2023-10-21
民芯启元	12,166,545			12,166,545	首发限售	2023-10-21
汾湖勤和	4,866,545			4,866,545	首发限售	2023-10-21
摩勤智能	9,733,455			9,733,455	首发限售	2023-10-21
联合集成	12,166,545			12,166,545	首发限售	2023-10-21
旗昌投资	7,300,000			7,300,000	首发限售	2023-10-21
中航坪山	1,216,545			1,216,545	首发限售	2023-10-21
南山中航	3,650,000			3,650,000	首发限售	2023-10-21
中钰贤齐	2,433,455			2,433,455	首发限售	2023-10-21

嘉兴元湛	3,650,000			3,650,000	首发限售	2023-10-21
中信证券天德钰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33,116	2,633,116	专项资管计划战略配售限售	2023-9-27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1,845,018	1,845,018	保荐机构跟投限售	2024-9-27
网下配售摇号中签账户			1,810,820	1,810,820	IPO 网下发行限售	2023-3-27
合计	365,000,000		6,288,954	371,288,95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22-9-27	21.68	40,555,600	2023-9-27	40,555,6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7月14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2]1500号”《关于同意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555,600股，并于2022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上市前公司总股本为365,000,000股，本次发行40,555,600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后总股本405,555,600股。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555,600股，公司总股本由365,000,000股增至405,555,600股。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110,789.85万元，负债总额为22,693.1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20.48%；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06,274.58万元，负债总额为24,913.6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2.0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03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1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恒豐有限公司	/	223,216,115	55.04	223,216,115	223,216,115	无	/	境外 法人
Corich LP	/	31,220,640	7.70	31,220,640	31,220,640	无	/	境外 法人
宁波群志光电有 限公司	/	30,599,775	7.55	30,599,775	30,599,775	无	/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元禾璞华(苏 州)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江苏 惠泉元禾璞华股 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	12,166,545	3.00	12,166,545	12,166,545	无	/	其他
厦门市联和股权 投资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厦门联 和集成电路产业 股权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	12,166,545	3.00	12,166,545	12,166,545	无	/	其他

拉萨民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民芯启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12,166,545	3.00	12,166,545	12,166,545	无	/	其他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	9,733,455	2.40	9,733,455	9,733,455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Richred LP	/	7,391,250	1.82	7,391,250	7,391,250	无	/	境外法人
深圳市旗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7,300,000	1.80	7,300,000	7,300,000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4,866,545	1.20	4,866,545	4,866,545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90,709	人民币普通股	390,709					
张舟霞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二组合	274,654	人民币普通股	274,65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4,462	人民币普通股	244,462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CICCFT9（QFII）	241,542	人民币普通股	241,54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27,018	人民币普通股	227,0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9,789	人民币普通股	209,789					
肖明	196,575	人民币普通股	196,575					
姚建斌	170,02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20					
张秀	160,477	人民币普通股	160,47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收到上述股东关于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声明。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Corich LP、Richred LP 的普通合伙人均为 Richred Limited；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是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勤合清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恒丰有限公司及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均为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的企业。</p> <p>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恒豐有限公司	223,216,115	2026年3月27日		首发限售
2	Corich LP	31,220,640	2023年9月27日		首发限售
3	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30,599,775	2023年9月27日		首发限售
4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甌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66,545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5	厦门市联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联和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66,545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6	拉萨民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民芯启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166,545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7	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9,733,455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8	Richred LP	7,391,250	2023年9月27日		首发限售
9	深圳市旗昌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7,300,000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10	清石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866,545	2023年10月23日		首发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Corich LP、Richred LP 的普通合伙人均为 Richred Limited；上海摩勤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是苏州汾湖勤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勤合清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恒丰有限公司及宁波群志光电有限公司均为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间接参股的企业。 公司未知上述无限售条件前十大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郭英麟	367,191.00	2023年9月27日	367,191.00	367,191.00
梅琮阳	227,963.00	2023年9月27日	227,963.00	227,963.00
谢瑞章	229,498.00	2023年9月27日	229,498.00	229,498.00
王飞英	282,721.00	2023年9月27日	282,721.00	282,721.00
邓玲玲	137,711.00	2023年9月27日	137,711.00	137,711.00
李荣哲	272,754.00	2023年9月27日	272,754.00	272,754.00
梁汉源	275,621.00	2023年9月27日	275,621.00	275,621.00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子公司	1,845,018	2024年9月27日	-1,800,000	45,018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恒丰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永杰
成立日期	2010年5月3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投资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德钰”）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天德钰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天德钰，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深圳天德钰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天德钰集团”）主要从事芯片的设计、研发和销售业务。于2022年度，深圳天德钰集团销售芯片产品的收入为人民币1,193,264,939.07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99.58%。</p> <p>深圳天德钰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深圳天德钰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判断商品所有权上的控制权转移的时点。</p> <p>对于境内客户，深圳天德钰集团在将产品送达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或客户指定收货人签收并获取签收记录时，确认收入。</p> <p>对于境外客户，深圳天德钰集团在将产品交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或客户指定收货人签收并获取签收记录时，或在产品报关出口后取得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p> <p>收入是深圳天德钰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时点因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的不同而有所区别，同时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的固有风险，我们将销售商品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与评价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程序中主要包括以下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和评价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选取深圳天德钰集团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控制权转移相关的主要条款，评价深圳天德钰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选取客户，通过查询客户公开信息，了解客户的行业地位、财务状况等，检查客户的真实性； ● 选取2022年度内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货单、客户签收记录、货运提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按照深圳天德钰集团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 选取项目，对相关客户于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及2022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实施函证程序； ● 选取临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销售，与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货单、客户签收记录、货运提单及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相互核对，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后是否存在销售退回，对于重大的销售退回，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及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标准的收入会计分录，向管理层询问作出以上会计分录的原因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	---

四、其他信息

深圳天德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天德钰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天德钰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深圳天德钰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天德钰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天德钰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天德钰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深圳天德钰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子民（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陈炜

2023 年 3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07,329,859.38	591,229,116.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37,341,064.94	59,010,743.86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七、7	12,561,647.38	53,077,519.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96,203,042.71	132,229,287.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44,394,169.45	161,490,560.4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1,363,074.54	10,827,385.98
流动资产合计		1,719,192,858.40	1,007,864,613.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08,207,837.71	78,861,148.4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225,041.08	4,841,173.98
无形资产	七、26	4,347,891.41	6,176,303.3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9,840,493.35	4,934,657.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4,901,709.57	1,608,605.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14,029,947.94	3,612,033.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3,552,921.06	100,033,922.50
资产总计		2,062,745,779.46	1,107,898,536.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50,075,777.74	-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七、36	104,089,898.44	101,352,009.6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13,651,053.93	17,460,747.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268,508.09	43,668,137.67
应交税费	七、40	2,367,983.22	29,321,029.06
其他应付款	七、41	49,097,528.60	28,912,719.1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84,740.40	3,112,994.6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00,887.24	20,185.31
流动负债合计		247,036,377.66	223,847,822.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30,686.61	2,011,471.77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500,623.73	211,346.10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1,468,825.03	860,510.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00,135.37	3,083,328.86
负债合计		249,136,513.03	226,931,15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5,555,600.00	3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01,948,592.50	141,643,384.2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4,367,244.51	-16,363,556.82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46,359,208.73	30,933,376.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74,113,109.71	359,754,181.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3,609,266.43	880,967,384.84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3,609,266.43	880,967,38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62,745,779.46	1,107,898,536.28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6,373,125.81	415,648,895.8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七、1	52,036,099.06	115,946,296.22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6,650,068.52	13,754,631.7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95,666,255.77	125,330,537.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	-
存货		93,210,289.28	79,529,541.6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746,314.26	9,728,006.61
流动资产合计		1,557,682,152.70	759,937,909.1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8,701,926.01	117,560,00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6,184,408.80	48,932,807.65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1,902.40	2,715,239.64
无形资产		6,001,352.42	7,919,584.0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185,135.78	1,085,14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3,218.71	765,46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029,947.94	3,579,805.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8,607,892.06	182,558,058.14
资产总计		1,986,290,044.76	942,495,96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75,777.74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23,134,766.66	64,812,675.08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8,181,049.22	11,020,348.77
应付职工薪酬		3,744,238.86	8,136,880.09
应交税费		492,042.19	22,761,286.09
其他应付款		36,721,455.76	25,515,357.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3,568.58	1,984,157.11
其他流动负债		400,887.24	20,185.31
流动负债合计		224,023,786.25	134,250,889.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1,103,787.60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833.33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33.33	1,103,787.60
负债合计		224,029,619.58	135,354,677.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5,555,600.00	3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9,216,940.17	138,911,731.9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46,359,208.73	30,933,376.02
未分配利润		411,128,676.28	272,296,18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62,260,425.18	807,141,28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86,290,044.76	942,495,967.28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6,896,357.80	732,336,697.40
其中：营业成本		868,895,523.21	544,807,877.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564,957.03	2,806,427.27
销售费用	七、63	28,376,563.19	27,062,971.32
管理费用	七、64	32,033,737.40	32,776,550.89
研发费用	七、65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财务费用	七、66	-24,601,028.91	-6,283,097.40
其中：利息费用		2,589,926.19	257,022.69
利息收入		16,335,539.06	9,612,914.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5,155,971.14	9,263,756.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455,506.63	-2,269,689.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8,749,710.34	-896,594.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868.11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283,632.99	389,473,174.8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07,780.76	6,390.5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36,188.84	2,0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355,224.91	387,479,565.3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70,463.90	58,161,104.9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96,312.31	-3,747,837.9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96,312.31	-3,747,837.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96,312.31	-3,747,837.9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781,073.32	325,570,622.5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90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906,906,047.21	710,846,456.23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58,452,317.54	290,527,919.73
税金及附加		1,914,874.36	2,378,008.94
销售费用		12,693,067.71	6,780,992.12

管理费用		20,522,882.23	15,340,332.00
研发费用		77,744,082.65	57,040,181.07
财务费用		-19,441,255.58	-7,571,668.13
其中：利息费用		2,531,251.34	176,828.71
利息收入		16,110,201.01	9,539,429.63
加：其他收益		4,863,565.84	362,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6,954.85	-2,445,372.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60,032.35	-337,460.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68.11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06,434.75	343,930,358.42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	6,390.42
减：营业外支出		50,311.39	2,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56,123.36	341,936,748.84
减：所得税费用		-102,203.69	49,425,844.4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258,327.05	292,510,904.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258,327.05	292,510,904.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4,258,327.05	292,510,904.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0,159,650.73	1,130,971,878.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79,127.49	29,009,290.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85,601,355.99	25,471,2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6,840,134.21	1,185,452,390.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7,225,028.42	-701,767,673.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186,840.74	-128,111,207.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556,400.94	-45,554,215.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39,380,311.41	-161,868,41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2,348,581.51	-1,037,301,508.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552.70	148,150,88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699.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10,69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142,686.27	-63,965,715.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76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142,686.27	-113,965,71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142,686.27	-113,955,01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680,481.66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680,481.66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4,364.81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20,653,307.10	-3,994,404.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67,671.91	-3,994,40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612,809.75	-3,994,40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39,066.37	-3,708,834.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00,742.55	26,492,626.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1,229,116.83	364,736,490.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4)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7,775,364.69	640,800,157.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079,127.49	29,009,290.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87,040.50	25,932,420.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3,741,532.68	695,741,86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642,407.87	-367,792,559.8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290,325.25	-25,187,81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10,575.88	-35,229,289.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20,387.67	-164,863,121.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4,463,696.67	-593,072,78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77,836.01	102,669,078.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0,699.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0	10,699.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10,864.25	-56,925,69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0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210,864.25	-107,925,69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9,210,864.25	-107,915,000.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12,680,481.66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680,481.66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14,364.81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52,149.80	-2,977,55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66,514.61	-2,977,557.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713,967.05	-2,977,557.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43,291.20	-1,000,022.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724,230.01	-9,223,50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5,648,895.80	224,872,398.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373,125.81	215,648,895.80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5,000,000.00				141,643,384.23		-16,363,556.82		30,933,376.02		359,754,181.41		880,967,384.84		880,967,384.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000,000.00				141,643,384.23		-16,363,556.82		30,933,376.02		359,754,181.41		880,967,384.84		880,967,384.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555,600.00				760,305,208.27		1,996,312.31		15,425,832.71		114,358,928.30		932,641,881.59		932,641,881.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96,312.31				129,784,761.01		131,781,073.32		131,781,073.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555,600.00				760,305,208.27								800,860,808.27		800,860,80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555,600.00				743,449,682.89								784,005,282.89		784,005,282.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16,277.84							2,916,277.84		2,916,277.84
4. 其他					13,939,247.54							13,939,247.54		13,939,247.54
(三) 利润分配								15,425,832.71		-		15,425,832.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25,832.71		-		15,425,832.7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555,600.00				901,948,592.50	-14,367,244.51		46,359,208.73		474,113,109.71		1,813,609,266.43	1,813,609,266.43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5,000,000.00				132,648,170.31	-12,615,718.92		1,682,285.58		59,686,811.44		546,401,548.41		546,401,548.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000,000.00				132,648,170.31	-12,615,718.92		1,682,285.58		59,686,811.44		546,401,548.41		546,401,54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95,213.92	-3,747,837.90		29,251,090.44		300,067,369.97		334,565,836.43		334,565,836.43	

2022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47,837.90				329,318,460.41		325,570,622.51		325,570,622.5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95,213.92							8,995,213.92		8,995,213.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95,213.92							8,995,213.92		8,995,213.9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51,090.44		-		29,251,090.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51,090.44		-		29,251,090.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022 年年度报告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5,000,000.00				141,643,384.23		-16,363,556.82		30,933,376.02		359,754,181.41		880,967,384.84	880,967,384.84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5,000,000.00				138,911,731.90				30,933,376.02	272,296,181.94	807,141,289.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000,000.00				138,911,731.90				30,933,376.02	272,296,181.94	807,141,289.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	40,555,600.00				760,305,208.27				15,425,832.71	138,832,494.34	955,119,135.32

2022 年年度报告

少以“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4,258,327.05	154,258,327.0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555,600.00				760,305,208.27					800,860,808.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555,600.00				743,449,682.89					784,005,282.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16,277.84					2,916,277.84
4. 其他					13,939,247.54					13,939,247.54
(三) 利润分配								15,425,832.71	-15,425,832.71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25,832.71	-15,425,832.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2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5,555,600.00				899,216,940.17			46,359,208.73	411,128,676.28	1,762,260,425.18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5,000,000.00				129,916,517.98				1,682,285.58	9,036,368.00	505,635,171.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5,000,000.00				129,916,517.98				1,682,285.58	9,036,368.00	505,635,171.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995,213.92				29,251,090.44	263,259,813.94	301,506,118.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510,904.38	292,510,904.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95,213.92						8,995,213.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95,213.92						8,995,213.9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251,090.44	-29,251,090.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251,090.44	-29,251,090.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5,000,000.00				138,911,731.90			30,933,376.02	272,296,181.94	807,141,289.86

公司负责人：郭英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黎凤宪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天德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于2020年7月31日在深圳天德钰电子有限公司基础上股份制改制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一道002号飞亚达科技大厦901,总部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恒丰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钰科技”)。公司注册资本是人民币40,555.56万元,股份总数是40,555.56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产品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集成电路模块、电子设备、机械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规定管理的业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自有物业租赁;实业项目投资咨询。(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子产品软硬件的技术培训。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捷达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芯片供应链管理	人民币5,000万元	100%	100%	设立
香港捷达	香港	香港	芯片销售及研发	美元920万元	100%	100%	设立
厦门天德钰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芯片销售及研发	人民币5,000万元	100%	100%	设立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的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无形资产的摊销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的相关会计政策是根据本集团相关业务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政策参见相关附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小于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中除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除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外，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按照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8. 收入准则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ii) 本集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4) 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之和。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6) 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应收账款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集团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集团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集团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集团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集团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计量。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为生产而持有的原材料，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为基础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相关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存货类别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

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子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进行处理。

(b)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21. 长期股权投资(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 10 年	0% - 5%	9.50% - 33.33%
模具设备	年限平均法	2 - 5 年	0%	20.00% - 50.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0% - 5%	31.67% - 33.33%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2. 租赁(3)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长期资产减值。

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考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专利权	2 - 10 年
软件	2 - 10 年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摊销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项目	摊销期限
租赁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 年
预付奖金	按受益期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中国台湾职工适用的劳工退休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境内职工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境内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已安排其中国台湾地区职工参加所在地区相关法规下的企业年金计划，有关计划为由独立受托人管理的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有关的计划的规定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符合特定条件的员工给予特别奖金，签约员工需承诺持续服务满一段期间，特别奖金于服务期满时支付。若员工无法达成承诺，则不论任何原因，取消全部特别奖金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42. 租赁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长期资产减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本集团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团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本集团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本集团对其所提供的质量保证的性质进行分析，如果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0. 金融工具 (6) 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销售商品

当商品运送到客户的场地或交付至其指定的承运人且其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应收或已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产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商品的销售，收入确认以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为限，即本集团的收入根据商品的预期退还金额进行调整。商品的预期退还金额根据该商品的历史退回数据估计得出。本集团按照预期退还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

产。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出租人参考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8. 收入准则所述会计政策中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参考本节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30.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公司无法确定是否能通过 2022 年度国家重点集成电路企业备案，因此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计提。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合肥捷达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捷达”）	25%
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捷达”）	16.5%
厦门天德钰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天德钰”）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本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044205558，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在 2020 年至 2022 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22 年 5 月通过 2021 年度国家重点集成电路企业备案，2021 年度按规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 10% 的优惠税率。本公司在本年度无法确定是否能够通过 2022 年度国家重点集成电路企业备案，因此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计提。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407,329,859.38	591,229,116.83
合计	1,407,329,859.38	591,229,116.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1,165,732.63	166,359,117.28

其他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均为人民币 760,000,000.00 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公司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均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7,427,147.36
1 年以内小计	37,427,147.36
合计	37,427,147.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427,147.36	100.00	86,082.42	0.23	37,341,064.94	61,446,273.12	100.00	2,435,529.26	3.96	59,010,743.86
其中：										
组合 1	37,427,147.36	100.00	86,082.42	0.23	37,341,064.94	61,446,273.12	100.00	2,435,529.26	3.96	59,010,743.86
合计	37,427,147.36	100.00	86,082.42	0.23	37,341,064.94	61,446,273.12	100.00	2,435,529.26	3.96	59,010,743.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 1	37,427,147.36	86,082.42	0.23
合计	37,427,147.36	86,082.42	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集团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435,529.26	32,764.99	-2,435,529.26		53,317.43	86,082.42
合计	2,435,529.26	32,764.99	-2,435,529.26		53,317.43	86,082.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1,338,246.92	30.30	26,077.97
客户 2	10,453,321.84	27.93	24,042.64
客户 3	10,378,948.77	27.73	23,871.58
客户 4	2,662,482.24	7.11	6,123.71
客户 5	1,376,705.00	3.68	3,166.42
合计	36,209,704.77	96.75	83,282.3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262,227.01	33.93%	53,077,519.03	100.00%
1 至 2 年	8,299,420.37	66.07%	-	-
合计	12,561,647.38	100.00%	53,077,519.0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因供应商原材料采购价格较高的原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4,781,147.50	38.06

供应商 2	3,400,942.27	27.07
供应商 3	2,986,078.64	23.77
供应商 4	757,506.22	6.03
供应商 5	300,000.00	2.40
合计	12,225,674.63	97.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6,203,042.71	132,229,287.60
合计	96,203,042.71	132,229,287.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353,631.65
1 年以内小计	6,353,631.65
1 至 2 年	89,087,386.05
2 至 3 年	567,700.12
3 年以上	224,590.03
合计	96,233,307.85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费用	296,148.61	18,397.25
押金	1,048,575.10	1,018,179.45
产能保证金	88,859,175.00	124,854,600.00
海关保证金	-	1,343,849.73
未达款项	-	4,507,755.83
其他	6,029,409.14	569,512.84
合计	96,233,307.85	132,312,295.10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83,007.50	-	-	83,007.5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52,742.36	-	-	-52,742.36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0,265.14	-	-	30,265.1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3,007.50	-	-52,742.36	-	-	30,265.14
合计	83,007.50	-	-52,742.36	-	-	30,265.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产能保证金	88,859,175.00	1 - 2 年	92.34	-
单位 2	房屋租赁押金	566,070.40	2 - 3 年	0.59	-
单位 3	房屋租赁押金	161,781.62	1 - 2 年	0.17	-
单位 4	房屋租赁押金	112,848.00	3 年以上	0.12	-
单位 5	房屋租赁押金	44,538.60	1 - 2 年	0.05	-
合计	/	89,744,413.62	/	93.27	-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749,086.06	4,801,316.89	56,947,769.17	61,201,503.59	241,586.02	60,959,917.57
在产品	61,459,169.42	7,827,819.67	53,631,349.75	53,144,167.81	737,087.62	52,407,080.19
库存商品	37,514,995.67	8,085,816.95	29,429,178.72	41,299,714.82	992,310.18	40,307,404.64
合同履约成本	4,385,871.81	-	4,385,871.81	7,816,158.08	-	7,816,158.08
合计	165,109,122.96	20,714,953.51	144,394,169.45	163,461,544.30	1,970,983.82	161,490,560.4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1,586.02	4,559,730.87	-	-	-	4,801,316.89
在产品	737,087.62	7,090,732.05	-	-	-	7,827,819.67
库存商品	992,310.18	7,176,677.47	-	-77,430.05	-5,740.65	8,085,816.95
合计	1,970,983.82	18,827,140.39	-	-77,430.05	-5,740.65	20,714,953.5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及待抵扣进项税	21,363,074.54	2,854,993.05
上市中介费	-	7,972,392.93
合计	21,363,074.54	10,827,385.98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014年12月，本公司与中电信息技术（南京）有限公司（“中电信息”）签署《合资条款书》，约定成立合资公司安徽省中电精彩微电子有限公司（“安徽中电”），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中电信息持股85%（出资额人民币850万元），本公司持股15%（出资额人民币150万元）。本公司在安徽中电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作为联营企业核算。本公司对安徽中电的实缴出资额为人民币40万元。安徽中电无实际经营，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实缴出资额收回的概率较低，故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截止2022年12月31日，安徽中电已办理注销登记，本公司对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进行核销。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207,837.71	78,861,148.46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08,207,837.71	78,861,14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仪器设备	模具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546,908.58	67,418,811.02	8,441,358.00	130,407,077.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6,922,080.44	31,320,400.32	2,206,244.27	60,448,725.03
(1) 购置	26,816,799.25	31,307,518.97	2,205,996.82	60,330,315.0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 额	105,281.19	12,881.35	247.45	118,409.99
3. 本期减少金额		-674,384.11	-	-674,384.11
(1) 处置或报废	-	-674,384.11	-	-674,384.11
4. 期末余额	81,468,989.02	98,064,827.23	10,647,602.27	190,181,418.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936,200.57	-36,429,834.02	-3,179,894.55	-51,545,929.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26,867.30	-10,961,040.51	-2,828,250.52	-30,916,158.33
(1) 计提	-17,046,978.21	-10,948,159.16	-2,820,358.32	-30,815,495.6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9,889.09	-12,881.35	-7,892.20	-100,662.64
3. 本期减少金额	-	488,506.66	-	488,506.66
(1) 处置或报废	-	488,506.66	-	488,506.66
4. 期末余额	-29,063,067.87	-46,902,367.87	-6,008,145.07	-81,973,580.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2,405,921.15	51,162,459.36	4,639,457.20	108,207,837.71
2. 期初账面价值	42,610,708.01	30,988,977.00	5,261,463.45	78,861,148.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68,396.60	7,468,396.60
2. 本期增加金额	559,126.37	559,126.37
本期增加	453,201.18	453,201.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5,925.19	105,925.1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16,963.19	-1,216,963.19
本期减少	-1,216,963.19	-1,216,963.19
4. 期末余额	6,810,559.78	6,810,559.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27,222.62	-2,627,222.62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8,001.35	-3,018,001.35
(1) 计提	-3,018,001.35	-3,018,001.3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59,705.27	1,059,705.27

(1) 处置	1,056,433.81	1,056,433.81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271.46	3,271.46
4. 期末余额	-4,585,518.70	-4,585,518.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25,041.08	2,225,041.08
2. 期初账面价值	4,841,173.98	4,841,173.98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075,153.29	5,670,563.28	9,745,716.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560.98	329,307.68	564,868.66
(1) 购置	-	293,805.32	293,805.3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5,560.98	35,502.36	271,063.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310,714.27	5,999,870.96	10,310,585.2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53,711.11	-2,815,702.12	-3,569,41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7,480.76	-985,799.83	-2,393,280.59
(1) 计提	-1,324,740.76	-974,405.34	-2,299,146.10

额	(2) 外币报表折算差	-82,740.00	-11,394.49	-94,13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161,191.87	-3,801,501.95	-5,962,693.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9,522.40	2,198,369.01	4,347,891.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21,442.18	2,854,861.16	6,176,303.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1,091,219.91	-	-433,295.66	459.74	658,383.99
预付奖金(注)	3,843,437.92	14,077,955.51	-9,099,064.42	359,780.35	9,182,109.36
合计	4,934,657.83	14,077,955.51	-9,532,360.08	360,240.09	9,840,493.35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符合特定条件的员工给予特别奖金，依据合同约定于签约时一次发放，签约员工需承诺持续服务满一段期间，若员工无法达成承诺，则不论任何原因，员工应返还全部特别奖金。本集团按照无须返还特别奖金的最佳估计金额将其在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6,347.56	17,879.07	2,518,536.76	376,784.28
存货跌价准备	20,714,953.51	4,277,266.75	1,970,983.82	416,678.5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400,000.00	60,000.00
递延收益	1,468,825.03	367,206.26	860,510.99	215,127.75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1,246,600.10	239,357.49	2,872,597.15	540,014.45
合计	23,546,726.20	4,901,709.57	8,622,628.72	1,608,605.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32,750,881.15	-
合计	32,750,881.15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无限期	32,750,881.15	-	/
合计	32,750,881.15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4,674,797.77	-	4,674,797.77	3,122,849.67	-	3,122,849.67
预付专利款	454,799.17	-	454,799.17	489,184.18	-	489,184.18
产能保证金	208,900,351.00	-	208,900,351.00		-	
合计	214,029,947.94	-	214,029,947.94	3,612,033.85	-	3,612,033.85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75,777.74	-
合计	50,075,777.74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4.96%，借款期限为 360 天。本集团已办理专利质押登记。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出具了《专利权质押登记通知书》。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料采购款	72,816,599.76	53,672,700.26
加工费	28,972,473.42	41,138,928.81
光罩采购款	2,300,825.26	4,144,338.25
其他费用	-	2,396,042.34
合计	104,089,898.44	101,352,009.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销售合同的预收款	7,712,175.75	4,046,425.88
研究开发合同的预收款	5,938,878.18	13,414,321.20
合计	13,651,053.93	17,460,747.0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996,206.62	144,678,281.15	-163,228,545.52	23,445,942.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736,312.94	-4,736,312.94	-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1,671,931.05	3,216,310.78	-3,065,675.99	1,822,565.84
合计	43,668,137.67	152,630,904.87	-171,030,534.45	25,268,508.0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96,206.62	133,319,526.80	-151,869,791.17	23,445,942.25
二、职工福利费	-	5,484,456.32	-5,484,456.32	-
三、社会保险费		1,294,965.32	-1,294,965.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70,209.47	-1,170,209.47	-
工伤保险费	-	29,669.95	-29,669.95	-
生育保险费	-	95,085.90	-95,085.90	-
四、住房公积金	-	996,010.00	-996,010.00	-
五、海外社保	-	3,583,322.71	-3,583,322.71	-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1,996,206.62	144,678,281.15	-163,228,545.52	23,445,942.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3,054,377.32	-3,054,377.32	-
2、失业保险费	-	34,333.03	-34,333.03	-
3、海外退休金	-	1,647,602.59	-1,647,602.59	-
合计	-	4,736,312.94	-4,736,312.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 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755,213.78	28,811,138.28
印花税	151,479.29	101,185.70
个人所得税	420,334.05	374,315.7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437.83	34,389.30
其他	27,518.27	-
合计	2,367,983.22	29,321,029.06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49,097,528.60	28,912,719.15
合计	49,097,528.60	28,912,719.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关联方	31,397.62	43,397.62
出货佣金	2,989,034.31	1,039,943.81
存入保证金	37,544,125.76	12,663,550.00
租赁款	11,539.01	8,782.01
其他	8,521,431.90	15,157,045.71

合计	49,097,528.60	28,912,719.15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84,740.40	3,112,994.65
合计	2,084,740.40	3,112,994.6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400,887.24	20,185.31
合计	400,887.24	20,185.3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2,215,427.01	5,124,466.4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84,740.40	3,112,994.65
合计	130,686.61	2,011,471.77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2,323,189.57	1,883,277.15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1,822,565.84	-1,671,931.05
合计	500,623.73	211,346.1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合肥市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	819,400.00	-67,667.48	751,732.52	购置光罩补助
安徽省科技厅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860,510.99	-	-143,418.48	717,092.51	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合计	860,510.99	819,400.00	-211,085.96	1,468,825.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2、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53、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365,000,000.00	40,555,600.00				40,555,600.00	405,555,6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本期公开发行新股 40,555,6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1.68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79,245,408.00 元，减除发行费人民币 95,240,125.1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4,005,282.89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 40,555,6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743,449,682.89 元。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1379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9,851,825.21	743,449,682.89		873,301,508.10
其他资本公积				
- 股份支付（注 1）	11,791,559.02	2,916,277.84	-	14,707,836.86
- 其他（注 2）	-	13,939,247.54	-	13,939,247.54
合计	141,643,384.23	760,305,208.27	-	901,948,592.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集团的最终控股公司天钰科技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通过董事会决议，以每股新台币 20 元授予本集团职工一定数量天钰科技的限制性股票。限制性股票将在授予日后的两年内分批解禁。

本集团的员工持股平台于 2022 年及 2021 年发生部分合伙人（公司员工）离职事项。根据协议，需将其持有的员工持股平台的财产份额转让给其他合伙人。新增合伙人的出资属于本集团为换取该些员工的服务以股份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本集团管理层决定将此股份支付交易的公允价值与合伙人出资金额的差额，在等待期内分别确认为股份支付费用。本集团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予本集团职工股份期权，对应的股份数量合计 1,051.90 万股，涉及 137 名激励对象，占本集团股份总数的 2.8819%。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上述股份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14,707,836.86 元，本集团 2022 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916,277.84 元。

注 2：本集团的股份期权计划本年达到第一期行权条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行权员工尚未完成相关股东登记程序，其缴纳行权款人民币 13,939,247.54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363,556.82	1,996,312.31	-	-		1,996,312.31	-	14,367,244.5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363,556.82	1,996,312.31	-	-		1,996,312.31	-	14,367,244.51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933,376.02	15,425,832.71	-	46,359,208.73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0,933,376.02	15,425,832.71	-	46,359,208.7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当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可以不再提取。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资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9,754,181.41	59,686,811.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425,832.71	29,251,090.4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4,113,109.71	359,754,181.41
---------	----------------	----------------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3,508,964.81 元（2021 年：人民币 3,025,336.48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93,264,939.07	864,885,478.82	1,115,707,487.86	544,807,877.12
其他业务	5,047,416.18	4,010,044.39	4,912.14	-
合计	1,198,312,355.25	868,895,523.21	1,115,712,400.00	544,807,877.1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营业收入金额	119,831.24	/	111,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0.00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0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	-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	-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	-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	-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	-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	-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	-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	-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9,831.24		111,5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2 年	合计
按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收入	176,006,878.07	176,006,878.07
境外收入	1,022,305,477.18	1,022,305,477.1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关联方收入	4,923,489.77	4,923,489.77
非关联方收入	1,193,388,865.48	1,193,388,865.48
合同类型		
销售商品收入	1,193,264,939.07	1,193,264,939.07
其他	5,047,416.18	5,047,416.18
按合同期限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1,198,312,355.25	1,198,312,355.25
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接客户销售收入	29,037,044.69	29,037,044.69
通过代理商销售收入	1,169,275,310.56	1,169,275,310.56
合计	1,198,312,355.25	1,198,312,355.2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2,971.36	1,225,500.58
教育费附加	580,693.83	875,357.56
印花税	841,459.98	528,579.22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29,831.86	176,989.91
合计	2,564,957.03	2,806,427.27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5,850,733.31	18,454,022.16
租赁费	-	18,583.89

差旅费	1,653,889.69	1,522,093.27
样品费	445,451.67	128,380.18
销售佣金	25,521.12	993,368.05
股份支付	762,260.03	1,478,502.75
特许权使用费	5,801,053.58	816,590.82
其他	3,837,653.79	3,651,430.20
合计	28,376,563.19	27,062,971.32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9,081,608.88	19,482,014.21
折旧摊销费用	3,124,400.60	2,717,425.97
租赁费	423,538.71	757,069.15
通讯费	297,779.96	141,967.19
水电费	469,338.70	361,554.09
差旅费	361,885.34	478,969.90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3,186,745.87	3,264,815.59
股份支付	889,846.55	1,940,669.30
其他	4,198,592.79	3,632,065.49
合计	32,033,737.40	32,776,550.89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20,284,397.25	110,500,528.43
租赁费	12,237.98	51,649.41
折旧摊销费用	17,355,708.16	6,268,050.39
消耗材料费用	3,915,635.06	3,254,839.96
差旅费	1,964,819.87	1,917,488.29
外包费	2,603,365.87	2,499,122.97
研究发展费-研发委外	1,353,938.17	987,174.81
股份支付	1,347,008.31	4,896,385.41
其他	789,495.21	790,728.53
合计	149,626,605.88	131,165,968.20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2,490,142.55	-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99,783.64	257,022.69
存款的利息收入	-16,335,539.06	-9,612,914.90
净汇兑（收益）/ 亏损	-11,185,218.54	2,746,123.97
其他财务费用	329,802.50	326,670.84
合计	-24,601,028.91	-6,283,097.4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补助款	1,000,000.00	-
深圳市税务局退还软件增值税	937,216.04	-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款	600,000.00	-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营利性服务业稳增长资助资金	566,000.00	-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上市公司办公用房扶持项目款	550,100.00	-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发展专项培育项目款	500,000.00	-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补助款	408,000.00	-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培育资助	200,000.00	-
安徽省科技厅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143,418.48	143,418.50
合肥市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67,667.48	-
台湾省青年就业旗舰计划补助收入	62,193.35	85,717.99
其他	121,375.79	52,547.22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运营研发补助	-	7,000,000.00
台湾省商业服务业纾困补贴款	-	958,566.77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装修补贴	-	365,985.57
合肥新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房租补贴	-	242,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倍增计划	-	100,000.00
合肥市外贸促进政策项目奖金	-	93,020.00
深圳市国家知识产权国内外发明专利资助款	-	92,500.00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专利资助款	-	8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 2020 年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资金	-	50,000.00
合计	5,155,971.14	9,263,756.0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02,764.27	-2,265,508.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2,742.36	-4,181.3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455,506.63	-2,269,689.47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749,710.34	-896,594.3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8,749,710.34	-896,594.38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5,868.11	-
合计	5,868.11	-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90.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90.1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法支付的款项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107,780.76	0.36	107,780.76

合计	307,780.76	6,390.53	307,780.76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85,877.45		185,877.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85,877.45		185,877.4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质量赔偿款	50,311.39	2,000,000.00	50,311.39
合计	236,188.84	2,000,000.00	236,188.84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545,773.62	60,530,505.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94,491.68	-266,493.61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5,680,818.04	-2,102,906.90
合计	570,463.90	58,161,104.9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0,355,224.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588,806.2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01,818.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7,211.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403,895.39
优惠税率的影响	-13,035,522.4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581,290.0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15,680,818.04
所得税费用	570,463.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37,405,956.58	-
政府补助	5,764,285.18	8,754,351.98
利息收入	10,642,976.23	9,612,914.90
存入保证金	24,880,575.76	3,100,000.00
其他	6,907,562.24	4,003,954.78
合计	85,601,355.99	25,471,221.6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	-208,900,351.00	-118,478,900.00
销售佣金	-25,521.12	-2,064,256.73
租赁费	-435,776.69	-1,205,094.77
差旅费	-3,973,539.56	-3,951,955.46
其他	-26,045,123.04	-36,168,204.82
合计	-239,380,311.41	-161,868,411.7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200,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00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76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60,000,000.00	-50,000,000.00
----	-----------------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发行相关的费用	-17,409,861.19	-1,100,000.00
租赁负债及其利息	-3,243,445.91	-2,894,404.09
合计	-20,653,307.10	-3,994,404.09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9,784,761.01	329,318,460.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749,710.34	896,594.38
信用减值损失	-2,455,506.63	2,269,689.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815,495.69	14,956,994.7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018,001.35	2,625,610.00
无形资产摊销	2,299,146.10	1,244,382.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3,295.66	516,71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68.1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5,877.45	-6,390.1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489,054.57	2,915,841.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4,491.68	-266,493.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5,199.38	-108,160,81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818,547.47	-188,688,87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19,341.06	82,043,366.08
递延收益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8,314.04	-509,404.07
股份支付费用	2,916,277.84	8,995,21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91,552.70	148,150,881.2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91,229,116.83	-364,736,490.4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6,100,742.55	26,492,626.3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0,044,432.24	6.9646	69,955,452.78
人民币	118,021.64	1.00	118,021.64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846,105.65	6.9646	33,751,187.41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1,714,378.56	6.9646	81,585,960.92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香港商捷达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台湾分公司	中国台湾	台币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安徽省科技厅企业购置研发仪器设备补助	1,194,000.00	递延收益 / 其他收益	143,418.48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补助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深圳市税务局退还软件增值税	937,216.04	其他收益	937,216.04
合肥市集成电路产业政策资金	819,400.00	递延收益 / 其他收益	67,667.48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企业上市融资奖励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营利性服务业稳增长资助资金	566,000.00	其他收益	566,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上市公司办公用房扶持项目款	550,100.00	其他收益	550,100.00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发展专项培育项目款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补助款	408,000.00	其他收益	408,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培育资助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台湾省青年就业旗舰计划补助收入	62,193.35	其他收益	62,193.35
深圳社保局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	52,250.00	其他收益	52,250.00
其他	69,125.79	其他收益	69,125.7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捷达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芯片供应链管理	100%	100%	设立
香港捷达	香港	香港	芯片销售以及研发	100%	100%	设立
厦门天德钰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芯片销售以及研发	100%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报告期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报告期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均为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分别为 96.75%、78.27%。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如有可能）。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出具账单日起 30 天 - 120 天内到期。应收账款逾期 90 天以上的债务人会被取消赊购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本节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 应收账款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22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04,089,898.44	-	-	-	104,089,898.44	104,089,898.44
其他应付款	49,097,528.60	-	-	-	49,097,528.60	49,097,528.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1,856.44	-	-	-	2,471,856.44	2,084,740.40
短期借款	50,544,222.18	-	-	-	50,544,222.18	50,075,777.74
租赁负债	-	171,828.21	-	-	171,828.21	130,686.61
合计	206,203,505.66	171,828.21	-	-	206,375,333.87	205,478,631.79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101,352,009.66	-	-	-	101,352,009.66	101,352,009.66
其他应付款	28,912,719.15	-	-	-	28,912,719.15	28,912,719.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84,396.59	-	-	-	3,184,396.59	3,112,994.65
租赁负债	-	1,983,559.26	132,422.25	-	2,115,981.51	2,011,471.77
合计	133,449,125.40	1,983,559.26	132,422.25	-	135,565,106.91	135,389,195.23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2.85%/3.10%/ 3.30%/3.45%	760,000,000.00	3.70% / 3.80%	200,000,000.00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4.96%	-50,000,000.00	-	-
合计		710,000,000.00		200,0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利率	金额	实际利率	金额
金融资产				
- 银行存款	0.03% ~ 0.385%	647,329,859.38	0.03% ~ 0.385%	391,229,116.83
合计		647,329,859.38		391,229,116.83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 5,477,742.91 元（2021 年增加人民币 3,292,027.75 元），2022 年度净利润增加人民币 5,477,742.91 元（2021 年增加人民币 3,292,027.75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主要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10,044,432.24	69,955,452.78	21,325,891.14	135,967,484.14
- 人民币	118,021.64	118,021.64	130,700.71	130,700.71
应收账款				
- 美元	4,846,105.65	33,751,187.41	3,396,894.50	21,657,580.26
应付账款				
- 美元	-11,714,378.56	-81,585,960.92	-14,689,879.58	-93,658,265.21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 美元	3,176,159.33	22,120,679.27	10,032,906.06	63,966,799.19
- 人民币	118,021.64	118,021.64	130,700.71	130,700.71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1 年
美元	6.7261	6.4515	6.9646	6.3757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 /（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005,841.04	-1,005,841.0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3,023,883.72	-3,023,883.72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5%将导致本集团及本公司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或本公司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美元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恒丰有限公司	萨摩亚	投资控股	10,000 美元	55.0396%	55.039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最终控制方
虹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之子公司
赛恩倍吉科技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之子公司
鸿海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之公司
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间接投资本公司超过 5%之公司
佛山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间接投资本公司超过 5%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间接投资本公司超过 5%公司之子公司
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之参股公司
台湾夏普股份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之参股公司
东莞广尚电子有限公司	对本集团最终控制方施加重大影响公司之参股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虹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3,148,203.75
虹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0,956.33	-
台湾夏普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90,774.81	4,739,772.17
赛恩倍吉科技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64,000.00	12,000.00
合计		1,925,731.14	7,899,975.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90,241.00	18,459,727.12
佛山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3,001,638.51
南京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7,555.88	5,697,664.52
无锡夏普电子元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49,336.99	2,121,633.41
东莞广尚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6,355.90	459,764.80
合计		4,923,489.77	29,740,428.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157,740.43	17,091,735.8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2021 年
天钰科技	代付职工薪酬	-	15,472.2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佛山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	-	205,013.38	-471.53
应收账款	南京群志光电有限公司	1,657.60	-3.81	1,592,397.51	-3,662.51
应收账款	无锡夏普电子器件有限公司	-	-	1,218,124.67	-2,801.69
应收账款	群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35,258.99	-81.10	5,004,506.44	-11,510.28
其他应收款	安徽中电	-	-	22,002.76	-22,002.7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台湾夏普股份有限公司	-	3,031,531.09
其他应付款	天钰科技	31,397.62	31,397.62
其他应付款	赛恩倍吉科技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	12,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7,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每股 5.00 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 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同剩余有效期约 18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注 1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注 2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707,836.8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916,277.84

其他说明

注 1:

对于本集团的员工持股平台，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参考授予日相近时点机构投资者的出资价格确定。

对于本集团授予职工的的股份期权，本集团根据第三方独立评估机构出具报告选择二叉树模型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

注 2：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持有权益工具的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解除限售的权益工具数量。在解除限售日，最终预计解除限售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解除限售工具的数量一致。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本承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	1,300,000.00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固定资产采购合同	6,148,824.68	4,750,928.09
合计	6,148,824.68	6,050,928.0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整体经营，设有统一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评价体系和内部报告制度。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本集团于本年内及比较期间均无单独管理的经营分部，因此本集团只有一个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下同）的信息如下。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的。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进行划分的。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2 年	2021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大陆	176,006,878.07	217,457,048.40	331,324,958.39	90,771,636.11
中国香港	1,018,911,794.66	830,126,625.39	-	-
其他地区	3,393,682.52	68,128,726.21	12,227,962.67	9,262,286.39
合计	1,198,312,355.25	1,115,712,400.00	343,552,921.06	100,033,922.50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2,156,057.99
1 年以内小计	52,156,057.99
合计	52,156,057.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156,057.99	100.00	119,958.93	0.23	52,036,099.06	118,413,956.35	100.00	2,467,660.13	2.08	115,946,296.22
其中：										
合计	52,156,057.99	100.00	119,958.93	0.23	52,036,099.06	118,413,956.35	100.00	2,467,660.13	2.08	115,946,296.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未逾期	52,156,057.99	119,958.93	0.23
合计	52,156,057.99	119,958.93	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 并以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 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 因此在根据逾期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467,660.13	119,958.93	-2,467,660.13			119,958.93
合计	2,467,660.13	119,958.93	-2,467,660.13			119,958.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7,374,053.06	33.31	39,960.32
客户 2	10,036,717.73	19.24	23,084.45
客户 3	9,574,408.29	18.36	22,021.14
客户 4	6,581,506.46	12.62	15,137.46
客户 5	5,872,911.49	11.26	13,507.70

合计	49,439,597.03	94.79	113,711.07
----	---------------	-------	------------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95,666,255.77	125,330,537.17
合计	95,666,255.77	125,330,537.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016,548.09
1 年以内小计	6,016,548.09
1 至 2 年	89,083,869.72
2 至 3 年	568,070.40
3 年以上	1,000.00
合计	95,669,488.2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产能保证金	88,859,175.00	118,478,900.00
海关保证金	-	1,343,849.73
未达款项	-	4,507,755.83
押金	778,715.62	808,515.62
代垫费用	289,435.41	18,816.05
备用金	25,000.00	15,000.00
其他	5,717,162.18	190,186.03
合计	95,669,488.21	125,363,023.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32,486.09			32,486.09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9,253.65			-29,253.6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3,232.44			3,232.4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2,486.09		-29,253.65			3,232.44
合计	32,486.09		-29,253.65			3,232.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 1	产能保证 金	88,859,175.00	1 - 2 年	92.88	-
单位 2	房屋租赁 押金	566,070.40	2 - 3 年	0.59	-
单位 3	房屋租赁 押金	161,781.62	1 - 2 年	0.17	-
单位 4	房屋租赁 押金	112,848.00	3 年以上	0.12	-
单位 5	房屋租赁 押金	44,538.60	1 - 2 年	0.05	-
合计	/	89,744,413.62	/	93.81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701,926.01	-	118,701,926.01	117,560,005.91	-	117,560,005.9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000.00	-400,000.00	-
合计	118,701,926.01	-	118,701,926.01	117,960,005.91	-400,000.00	117,560,005.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捷达	50,223,681.34	2,243,750.84	-5,410,129.00	47,057,303.18		
香港捷达	66,336,324.57	6,639,058.15	-2,330,759.89	70,644,622.83		
厦门天德钰	1,000,000.00	-	-	1,000,000.00		
合计	117,560,005.91	8,882,808.99	-7,740,888.89	118,701,926.0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5,194,736.04	658,452,317.54	605,835,978.20	290,527,919.73
其他业务	21,711,311.17	-	105,010,478.03	-
合计	906,906,047.21	658,452,317.54	710,846,456.23	290,527,919.7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2022 年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 销售商品收入	885,194,736.04	885,194,736.04
小计	885,194,736.04	885,194,736.04
其他业务收入		
- 特许权使用费收入	21,711,311.17	21,711,311.17
- 其他	-	-
小计	21,711,311.17	21,711,311.17
合计	906,906,047.21	906,906,047.2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0,009.3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18,75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469.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2,630.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合计	3,643,584.7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4%	0.35	0.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2%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郭英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